



凱知樂

kidsla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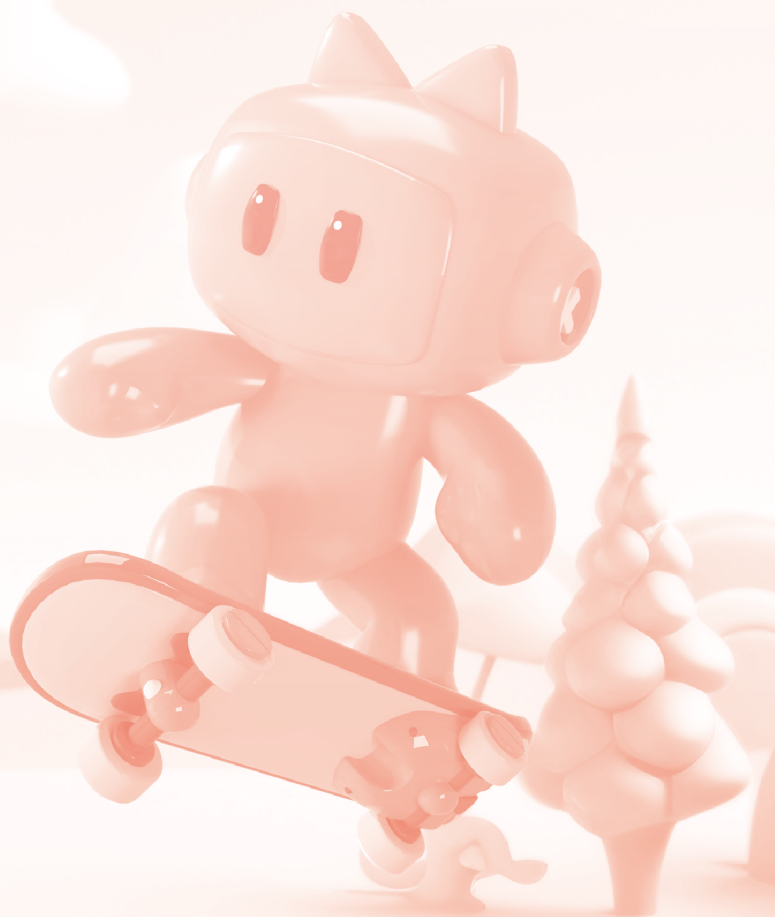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2122)

2025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會報告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企業管治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五年財務概要	15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澄曜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仲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
黃嘉純先生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毓和先生(主席)
黃嘉純先生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嘉純先生(主席)
李澄曜先生
鄭毓和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澄曜先生(主席)
鄭毓和先生
黃嘉純先生
仲梅女士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公司秘書

董穎怡女士

授權代表

李澄曜先生
董穎怡女士

獨立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19號
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
北座1001至1010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
朝陽區
安家樓路
50號院A8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謝斐道391-407號
新時代中心28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星展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公司網址

www.kidslandholdings.com
(此網站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上市資料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股份代號

2122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

主席報告書

自開展業務及2017年首次公開發售以來，我們一直在發展業務及完善策略，不斷適應市場，克服諸多挑戰。

於2025年，中國內地消費市場繼續演變，呈現三大顯著趨勢：更理性的消費、日益強調悅己的需求以及科技的影響力不斷增強。消費者變得更具洞察力，更看重高性價比、功能創新及可感知的有形價值，而非單純的品牌認知度。同時，文化自信的提升及日益多元化的價值觀，使得消費者對國內潮流產生更強烈的認同感，情感共鳴及身份認同在購買決策中扮演越來越重要的角色。

在此廣泛的環境下，中國內地的玩具及收藏品市場呈現出獨特的發展趨勢。情感消費逐漸成為核心增長動力，玩具及收藏品成為年輕消費者享受及陪伴的來源。中國原創知識產權（「IP」）持續受到青睞，而搪膠毛絨玩具等類別的產品創新亦帶來全新的零售體驗。此外，人工智能技術的應用開始賦能傳統玩具，為行業注入「新靈魂」。

因應該等市場動態，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展開全面戰略轉型。我們針對目標客戶群、產品組合、渠道策略、組織架構及業務模式進行了一系列調整，於2025年取得初步進展。

於報告期，我們透過與全球頂級IP寶可夢達成營運服務合作，戰略性佈局集換式卡牌（「TCG」）市場。於2025年9月至12月，我們在中國內地重點城市推出並營運多間寶可夢官方卡牌道館，市場反應熱烈。自2025年年底起，我們於零售店及寄售專櫃渠道逐步引入專屬的寶可夢專區。這不僅帶動整體零售表現，亦大幅提升店內消費者體驗。憑藉該項新舉措的動力，我們的收入於本年度末重回增長趨勢。

同時，我們繼續加強與國際品牌的合作。我們已與Jazwares合作，於中國內地市場推出其HELLO KITTY AND FRIENDS玩具，進一步豐富我們的IP組合，並擴大我們在不同消費群體中的影響力。我們亦深化與美泰的戰略合作，成為其「風火輪城市主題活動（Hot Wheels City Tour）」項目的主要合作夥伴。我們透過加強零售佈局及提升沉浸式店內體驗，取得了顯著的銷售增長。

此外，我們加速發展自有品牌。我們的Pic it品牌成功把握產品類別及價格區間的市場機遇，於2025年推出數十款新產品，取得令人鼓舞的銷售表現，並進一步增強我們的核心競爭力。

2025年亦是我們在中國內地渠道轉型的關鍵之年。我們深化與山姆會員商店的合作，成功將多款汪汪隊產品打造成季節性暢銷產品，並帶動全年銷售大幅增長。就優化零售網絡而言，我們專注於高潛力城市及核心店舖，關閉表現不佳及低效的店舖，並將資源重新分配至高潛力業務，從而改善渠道效率及門店盈利能力。在收藏玩具分部方面，在引入寶可夢等新品牌的支持下，我們進一步完善Hall One門店的產品組合及營運模式。此外，我們位於西安的第二間FAO門店取得令人鼓舞的銷售業績，展現出該市場強大的消費潛力。



我們亦注重提升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透過配合市場變化的組織調整，年內總員工成本減少約18.9%。我們透過營運兩個服務全國門店及客戶的分銷中心，進一步精簡物流網絡，大幅降低物流成本。同時，我們利用包括AI在內的數碼工具支持營運改善。

在存貨管理方面，我們優化存貨結構並加強動態管控。截至2025年底，總存貨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上一期間」)大幅減少35.2%至約人民幣148.2百萬元，且存貨週轉天數由上一期間的141日降至報告期的115日，從而改善資金效率。

於2025年，面對廣泛中國內地消費市場的持續挑戰以及轉型舉措帶來的一次性影響，我們的總收入較上一期間下跌14.3%，而報告期的虧損淨額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202.4百萬元收窄35.8%至約人民幣130.0百萬元。我們相信，於2025年實施的戰略調整將為2026年及往後財務業績的持續改善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展望2026年，我們將繼續推進全面戰略轉型。我們將進一步發展TCG分部，擴大寶可夢官方卡牌道館及相關零售體驗模式的佈局，並探索新品牌及創新業務模式。同時，我們將加速Au Nain Bleu等自有IP及Pic it等自有品牌的孵化，提升我們的創新能力及品牌影響力。

我們亦將透過在高潛力城市及核心購物中心新增Hall One門店，擴展我們的收藏玩具零售網絡，同時進一步加強與領先品牌的合作。憑藉我們在國際品牌合作方面的豐富經驗及已建立的全球網絡，我們將逐步探索海外發展機遇。

此外，我們將繼續優化組織架構，以配合戰略發展及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透過持續的流程改善、技術賦能及規模效益，我們旨在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及改善整體盈利能力。同時，我們將繼續探索AI在業務各個層面的實際應用，把握其在產品開發、內容營銷、業務模式創新及營運效率方面帶來的機遇。

於2025年取得的進展，實有賴本公司股東(「股東」)的信任與支持、員工的奉獻以及合作夥伴的鼎力合作。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表達誠摯的謝意。

展望未來，董事會及管理層將繼續堅守「以消費者為中心」及「創新驅動」的核心原則，旨在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為消費者提供優質的產品與體驗，並為行業的發展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主席
李澄曜

香港，2026年3月27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澄曜先生，70歲，於2017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主席、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及營運。成立本集團前，李先生從事玩具製造，並已於該行業獲得逾30年經驗。李先生於1979年11月取得香港大學頒授的文學士學位。彼自2019年4月至2021年4月為東華三院之董事。

仲梅女士，55歲，於2017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仲女士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兼凱知樂中國內地董事總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營運)，同時亦擔任多家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於2001年7月加入本集團前，仲女士於1999年3月至2001年6月在北京京港嘉寧商業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品牌玩具分銷商)擔任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管理該公司海外業務的組織發展、銷售以及市場營運。於1993年11月至1999年2月，仲女士於Santa Fe Group A/S的全資附屬公司East Asiatic Company (China) Limited(寶隆洋行(中國)有限公司)擔任玩具分部的全國業務經理，同樣負責管理該公司海外業務的組織發展及營運。仲女士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民航大學頒授的英文學士學位及於2005年9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的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55歲，於2017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自2005年7月起一直為Lovable Holdings Limited的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報告及管理。杜先生於1993年7月取得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頒授的會計學士學位，及於2000年8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杜先生於1993年11月獲認許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於1994年10月獲中國內地人事部及財政部認可為中國內地會計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65歲，於2017年10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鄭先生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行鄭毓和會計師行的獨資經營者。鄭先生於1984年8月取得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的會計及金融(經濟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1983年7月取得英國坎特伯雷肯特大學(現稱為肯特大學)會計文學士學位。鄭先生自1998年8月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9年1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1990年11月成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鄭先生於合併、收購及投資相關的財政及企業顧問服務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1984年至1987年間，曾任職於倫敦Coopers & Lybrand(現稱為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亦於1989年至1992年間，任職於多倫多瑞士銀行公司(Swiss Bank Corporation)(現稱為瑞銀)。彼曾擔任多間香港上市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職位。

鄭先生為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9)、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7)、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4)、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7)及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已分別於2025年8月28日及2025年4月22日退任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7)及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6)(於2025年4月22日私有化)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嘉純先生，66歲，於2017年10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胡百全律師事務所的執業律師及管理合夥人，彼監督其遺囑認證及信託管理事務，並於2016年1月獲委任為聯席主席。彼於1985年3月成為香港合資格律師，於1997年成為國際公證人，於2006年成為婚姻監禮人；自1990年起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合資格律師，且自1991年及1995年起分別為澳洲及新加坡的律師及大律師。黃先生自取得律師專業資格後積逾30年經驗。黃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於1982年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及於1983年取得法學專業證書，以及於2006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教育碩士學位。

黃先生於2002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2018年獲頒銀紫荊星章，以表彰其服務社群。彼自2018年1月起為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彼亦為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主席。彼亦分別自2019年8月及2022年5月起為忠僕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及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有限公司之董事。黃先生自2012年12月至2018年12月曾擔任醫院管理局成員及自2015年11月至2021年11月擔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非執行董事。彼自2007年至2009年出任香港律師會主席，及自2000年1月起成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黃先生為國浩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4月起，黃先生獲委任為香港賽馬會(一間註冊成立的公司)董事，並擔任香港賽馬會(慈善)有限公司、香港賽馬會會員事務有限公司、賽馬會溜西洲公眾高爾夫球場有限公司及香港賽馬會馬匹福利研究基金有限公司的董事職位。彼亦自2021年8月起擔任賽馬會文物保育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2年9月起擔任香港馬會賽馬博彩有限公司及香港馬會獎券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4年1月起擔任Institute of Philanthropy Limited的董事及自2025年9月起擔任中國香港馬術總會的董事。黃先生於2025年11月12日辭任南順(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銅紫荊星章(BBS)，72歲，於2024年7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da Rosa先生從香港大學(「港大」)獲得榮譽法學學士學位(LL.B. (Hons))、法學專業證書(P.C.LL.)及法學碩士學位(LL.M.)以及從羅馬宗座傳信大學獲得榮譽宗教科學學士學位((BRSc) (cum laude))。

da Rosa先生在香港從事事務律師一般執業工作超過40年，專注於企業商業範疇，目前是蕭鎮邦律師行的顧問律師。彼亦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事務律師、澳大利亞首都省最高法院大律師及律師、澳大利亞高等法院註冊執業律師(於任何澳大利亞聯邦法院擔任執業大律師)以及新加坡最高法院大律師及律師資格。彼分別自2015年及2020年起為香港律師會專業水準及發展常務委員會委員及內部律師工作組委員會委員。彼擔任港大法律系教務委員會之委員，亦為香港全部三所大學法學院之外部考官。根據《保險業條例》(第41章)，彼獲委任為保險業監管局紀律處分委員會小組成員，負責決定對獲授權保險公司和持牌保險中介人作出紀律處分並根據《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第505章)擔任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紀律委員會小組成員。於1998年至2014年期間，彼先後獲香港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根據《法律執業者條例》(第159章)委任為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副召集人及召集人。於2006年至2020年期間，彼先後獲香港行政長官根據《稅務條例》(第112章)委任為稅務上訴委員會小組成員、副主席及主席，負責裁定稅務上訴。自2014年起，彼亦為國際稅務法官協會會員。

da Rosa先生為英國特許仲裁人學會資深會士(FCIArb)及香港仲裁師協會資深會員(FHKIArb)。彼亦為亞非法律協商組織(AALCO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的在冊仲裁員。於2009年，彼為英國有效爭議解決中心(CEDR U.K.)之認可調解員。彼亦為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之認可綜合調解員、香港律師會之一般調解員和香港仲裁師協會之認可一般調解員名冊成員。彼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FHKIoD)以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資深會員(FHKSI)。於2003年至2009年期間，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獲委任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學術評審諮詢委員會委員。

於1996年至2022年期間，da Rosa先生連續擔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擔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超過25年。da Rosa先生曾擔任巨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巨川」，當時之股份代號：0729)(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直至彼於該公司於2001年9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巨川當時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和推銷天線和有關汽車的消費品，以及策略性發展和投資業務。巨川於2001年7月就金額約660,000,000港元之債務訂立債務重組協議。巨川已於2001年10月根據授予其有抵押債權人之綜合擔保及抵押文件之條款委任接管人及管理人接管其所有物業及資產。其後，巨川於香港及百慕達訂立重組安排計劃。該重組已於2002年完成，上市地位得以保留，該公司於2003年5月28日易名為協里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其後更名為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於2022年1月31日被聯交所取消上市地位。

da Rosa先生自2017年起獲天主教香港教區為教區約100所幼兒園、小學及中學委任為天主教教區學校中央校董會委員。彼亦為香港多家慈善機構及慈善基金會的成員及董事。

高級管理層

王峻楓先生，55歲，為本集團中國內地銷售副總裁，監督銷售渠道管理。於2023年4月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2019年至2023年擔任斯平瑪斯特(東莞)玩具有限公司中國區銷售總經理，於2018年擔任奧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於2001年至2018年擔任美泰有限公司副總裁及中國區總經理，於1996年至2001年擔任慎昌有限公司華東區銷售經理及於1993年至1996年擔任英之傑(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產品經理。

曹玥琳女士，52歲，為本集團中國內地營銷總監，監察品牌管理及營銷策略。於1995年3月至1999年3月，曹女士於East Asiatic Company擔任玩具部銷售主管，主要負責北京的銷售及營銷。

劉莉女士，50歲，為本集團中國內地財務總監，監督財務及會計管理。於2021年12月加入本集團前，劉女士於2016年至2021年擔任魔方招聘(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並於2011年至2016年擔任創毅訊聯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2005年至2011年，劉女士於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接受專業會計師培訓。於2008年，劉女士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吳國碩先生，50歲，為本集團香港及澳門總經理。彼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察其香港及澳門銷售業務。吳先生於2013年3月至2016年5月於連卡佛(香港)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管理男裝及女裝產品銷售業務。於2010年10月至2013年2月，吳先生於零售商高真奇(中國)有限公司擔任營運總監。於2008年7月至2010年9月，吳先生於俊思集團(一家頂級零售商)擔任地區經理，負責Marc Jacobs及Marc. by Marc Jacobs的香港及華南銷售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於年內，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針對目標客戶群、產品組合、渠道策略、組織架構及業務模式進行了一系列調整，於2025年取得初步進展。

於報告期，本集團戰略性地進軍TCG市場，繼續加強與國際品牌的合作，加速發展自有品牌，並執行渠道轉型。

面對廣泛消費市場的持續挑戰以及本集團轉型舉措帶來的一次性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錄得的收入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974.5百萬元減少14.3%至約人民幣835.4百萬元。

本集團注重提升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銷售、分銷、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465.1百萬元減少20.7%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369.0百萬元。

本集團優化存貨結構並加強動態控制，於報告期，存貨總額大幅減少35.2%，且存貨週轉天數降至115日，從而改善資金效率。

除稅後虧損淨額收窄35.8%至約人民幣130.0百萬元（上一期間：約人民幣202.4百萬元）。本集團相信，於2025年實施的戰略調整將為2026年及往後財務業績的持續改善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零售及批發業務

我們廣泛的分銷網絡包括自營零售渠道及批發渠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此網絡包括：

自營零售渠道

- 427個自營零售銷售點，包括零售店及寄售專櫃（2024年12月31日：518個）
- 38家線上商店（2024年12月31日：36家）

批發渠道

- 256家分銷商（2024年12月31日：270家），透過第三方零售商或於自家零售店銷售我們的產品總數目達800家以上（2024年12月31日：900家以上）
- 9家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2024年12月31日：12家），共420個（2024年12月31日：420個）零售點
- 2個線上重要客戶（2024年12月31日：2個）



有關我們分銷網絡的詳盡明細載列如下：

1. 自營零售渠道

1.1 零售店

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完善我們的商店網絡。

零售店數目於所示年度的變動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零售店		
於年初	140	155
新增零售店	7	16
關閉零售店	(50)	(31)
於年終	97	140

1.2 寄售專櫃

我們大多數寄售專櫃位於知名百貨公司及一家知名區域玩具連鎖店，其大部分以Kidsland品牌經營。於報告期，我們繼續完善寄售專櫃網絡。

寄售專櫃數目於所示年度的變動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寄售專櫃		
於年初	378	404
新增寄售專櫃	16	26
關閉寄售專櫃	(64)	(52)
於年終	330	378

1.3 線上商店

於報告期，我們於天貓及京東等第三方營運的線上平台開業四家品牌旗艦店及關閉兩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38家線上商店，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有36家線上商店。

2. 批發渠道

除自營零售渠道外，我們進一步優化批發渠道的分銷網絡，其包括(i)分銷商，(ii)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及(iii)線上重要客戶。

2.1 分銷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256家分銷商(2024年12月31日：270家)，透過第三方零售商或於自家零售店銷售我們的產品總數目達800家以上(2024年12月31日：900家以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銷商數目變動：

	2025年	2024年
分銷商		
於年初	270	306
新增分銷商	74	63
分銷協議屆滿而不予重續	(88)	(99)
於年終	256	270

2.2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9間(2024年12月31日：12間)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訂有批發安排，而根據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提供的資料，該等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於中國內地一、二及三線城市共有420個(2024年12月31日：420個)零售點。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數目變動：

	2025年	2024年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於年初	12	12
新增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	3
與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的協議終止或屆滿	(3)	(3)
於年終	9	12

2.3 線上重要客戶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線上重要客戶數目變動：

	2025年	2024年
線上重要客戶		
於年初及於年終	2	2



財務回顧

收入

藉著專注於高潛力城市及核心店舖以優化分銷網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974.5百萬元減少14.3%至約人民幣835.4百萬元。儘管市場情緒疲弱且消費降級，本集團仍能透過加強及擴大與合作夥伴及品牌的合作，成功增加來自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的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渠道劃分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營零售渠道		
— 零售店	423,607	504,414
— 寄售專櫃	153,509	202,328
— 線上商店	49,978	56,598
小計	627,094	763,340
批發渠道		
— 分銷商	159,458	196,768
—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44,080	7,814
— 線上重要客戶	4,811	6,566
小計	208,349	211,148
總計	835,443	974,488

自營零售渠道

為有效改善渠道表現並將資源集中於高潛力業務，透過關閉部分表現不佳及低效的店舖，本集團專注於高潛力城市及核心店舖。自營零售渠道於報告期內錄得收入較上一期間減少17.8%至約人民幣627.1百萬元，乃歸因於零售店、寄售專櫃及線上商店的收入分別下跌16.0%、24.1%及11.7%至約人民幣423.6百萬元、約人民幣153.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0.0百萬元。

批發渠道

本集團深化與中國內地山姆會員商店的合作，成功將多款汪汪隊(Paw Patrol)產品打造成季節性暢銷產品，並帶動全年銷售大幅增長。於報告期，來自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的收入大幅增長464.1%至約人民幣44.1百萬元。來自分銷商及線上重要客戶的收入分別下跌19.0%及26.7%至約人民幣159.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8百萬元。於報告期，批發渠道貢獻的收入輕微減少1.3%至約人民幣208.3百萬元。

來自香港、澳門及海外(分部間抵銷後)的收入由上一期間的約人民幣189.2百萬元減少14.4%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162.0百萬元。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銷售成本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688.6百萬元減少13.1%至報告期約人民幣598.3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上一期間的29.3%輕微下跌至報告期的28.4%，是由於渠道轉型及將資源集中於高潛力業務所致。毛利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285.8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約人民幣237.1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線上商店平台服務供應商的退款、政府補助及推廣服務收入)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百萬元至報告期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下跌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主要來自匯兌差額淨額及租賃修訂。報告期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3.2百萬元(上一期間：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升值及租賃修訂的收益所致。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該金額指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作出的撥備。報告期錄得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0.2百萬元(上一期間：約人民幣1.6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418.8百萬元減少20.5%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33.0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加強費用管理，特別是員工成本、特許銷售費及租賃相關開支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46.3百萬元下降22.2%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6.0百萬元，乃由於控制員工成本、維修及保養開支及辦公室租金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借款及來自關聯公司貸款產生的利息開支)由上一期間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至報告期約人民幣11.1百萬元。

期內虧損

報告期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30.0百萬元(上一期間：約人民幣202.4百萬元)。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存貨的週轉天數由上一期間的141天減少至報告期的115天。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維持穩定，於報告期及上一期間均為18天。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天數由上一期間的62天增加至報告期的69天。



現金轉換週期

現金轉換週期為顯示公司將其存貨投資轉換成現金所需時間的計量方法，相當於存貨週轉天數加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減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天數。本集團現金轉換週期由上一期間的97天減少至報告期的64天。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用於翻新店舖(上一期間：約人民幣16.5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現金狀況為約人民幣25.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約人民幣19.4百萬元。流動比率由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速動比率由不包括存貨及退貨權資產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不包括租賃負債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分別為0.8及0.4(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1.0及0.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貿易融資的銀行融資合共約人民幣154.6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1.0百萬元)，截至同日其中約人民幣2.1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0.7百萬元)尚未動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貸款融資約人民幣135.5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1.5百萬元)，當中截至同日約人民幣95.2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39.8百萬元)已獲動用。

資產負債比率

下表為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資本架構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67	16,636
借款	(120,040)	(107,220)
關聯公司貸款	(95,230)	(139,792)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的利息	(8,830)	(7,671)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15,000)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	(5,378)	-
租賃負債	(79,790)	(73,506)
債務狀況淨額	(302,201)	(326,553)
總虧絀	(133,540)	(83,9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約人民幣302.2百萬元淨債務狀況(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6.6百萬元)。由於本集團處於淨赤字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將進一步分析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本集團的淨債務除以本集團的總虧絀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2024年：相同)視為不重要。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因貿易融資的銀行擔保受限(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外匯

本集團須承受美元、歐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人員定期監察其外匯風險以將淨風險保持至可接受水平。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利潤及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持有重大投資以及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其他計劃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本架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包括1,105,914,28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於2025年2月19日，本公司已完成貸款資本化，將10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資本化，並透過發行305,914,286股普通股及1,122,657,143股本公司可換股優先股償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及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9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內並無變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績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主要從事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零售及批發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包含有關本集團收入渠道(如零售、批發)及地理分部的業績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年報第3至4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第9頁至第1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分析。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本公司致力推行商業操守及遵守一切現行法律及法規的文化。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重大不合規或違法事件。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收到Asian Glory Holdings Limited(由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全資擁有)發出的轉換通知，內容有關轉換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50,000,000股可轉換優先股成相同的250,00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250,000,000股新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Asian Glory Holdings Limited。因此，本公司的股本結構包含1,355,914,286股普通股及872,657,143股優先股。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之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股息(2024年：無)。

該決定體現董事會致力於為未來策略計劃與營運需求保留資金，確保本公司具備長期發展與韌性的良好基礎。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其中載列釐定向股東分派股息的基本原則（「股息政策」）。

董事認為股息政策的主要目標是向股東提供持續回報及穩定派付股息。

董事會釐定中期股息並建議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批准。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形式分派。任何股份分派亦須獲股東批准。

保留盈餘用於達成企業價值的進一步增長。為此，董事會有效運用保留盈餘以加強現有業務的營運基礎及資金增長以及發展新業務。透過派付股息，董事會讓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同時預留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以用於未來之發展機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規管股息政策的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在決定是否派付股息及派付金額時，董事會須考慮下列因素：

- (a) 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b)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c)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以及未來擴展計劃；
- (d)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e)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
- (f) 開曼群島法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限制；及
- (g)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惟不保證將於任何特定期間按任何金額派付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連同其他相關文件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就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9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非登記股東須不遲於2026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已填妥及加蓋印章的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登記。釐定股東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

環境保護及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致力於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遵守中國國家與省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境法律法規。本集團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法規。此外，本集團提請有關僱員及有關經營單位不時垂注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的任何變動。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保持最高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報告乃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並載於本年報第30至5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8頁。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儲備可向股東分派(2024年：無)。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倘於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可用於支付分派或派付股息予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透過保留盈利賬或另一賬目(即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分派股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總採購額約84%；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39%。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總銷售額約10%。

於本年度，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概無於任何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澄曜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仲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

黃嘉純先生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及84(2)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採用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將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任何須據此退任的董事應為自其上一次獲重選或委任起任職最長的董事，在同一日成為或最後獲重選為董事的人士則以抽籤形式決定退任者。因此，杜平先生及黃嘉純先生將輪席退任董事，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董事。

本公司向所有執行董事提供三年服務協議，須以至少提前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為期三年，可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5至8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其各自獲委任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一直屬獨立人士，截至本年報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¹⁾
李澄曜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 (L) ⁽⁵⁾	1.27%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²⁾	1,853,795,952 (L) ⁽⁶⁾	167.62%
仲梅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L) ⁽⁵⁾	0.45%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³⁾	29,999,100 (L)	2.71%
杜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L) ⁽⁵⁾	0.14%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⁴⁾	2,999,910 (L)	0.27%

(L) 指好倉

附註：

- 百分比乃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105,914,28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澄曜先生為Asian Glory Holdings Limited（「Asian Glory」）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澄曜先生被視為於Asian Glory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而Asian Glory擁有利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利寶」）約92%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sian Glory被視為於利寶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執行董事仲梅女士為星聯創投有限公司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仲梅女士被視為於星聯創投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非執行董事杜平先生為德森環球有限公司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平先生被視為於德森環球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此等包括該等董事各自因行使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10月20日獲當時股東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最高數目股份（李澄曜先生：4,000,000股股份；仲梅女士：5,000,000股股份及杜平先生：1,500,000股股份）。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此包括Asian Glory於轉換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22,657,143股可換股優先股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於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Asian Glory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李澄曜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深知，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就董事會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並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¹⁾
鄧凱倫女士	配偶權益 ⁽²⁾	1,867,795,952 (L)	168.89%
Asian Glory	實益擁有人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³⁾	1,853,777,953 (L) ⁽⁴⁾ 17,999 (L)	167.62% 0.00%

(L) 指好倉

附註：

- (1) 百分比乃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105,914,28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2) 鄧凱倫女士為李澄曜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凱倫女士被視為於李澄曜先生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利寶持有17,999股股份。Asian Glory擁有利寶約92%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sian Glory被視為於利寶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此包括Asian Glory於轉換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22,657,143股可換股優先股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0月20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通過當時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目的是鼓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經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分銷商(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後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10年內屆滿。截至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超過1年。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上述人士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須經並非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i)建議承授人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中一方的聯繫人；及(ii)授出購股權引致理論上可能發生的情況，即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點行使購股權會使承授人的股權總額整體出現大幅增加(如超出下列數額，則屬大幅增加：(i)於授出日期計算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及(ii)按授出日期收市股價計算價值5百萬港元)，則建議授出購股權須通過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放棄投票的經投票股東決議案獲得事先批准。

就建議承授人並非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中一方聯繫人的建議授出購股權而言，倘授出購股權引致理論上可能發生的情況，即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點行使購股權會使承授人的股權總額整體出現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大幅增加，則須通過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放棄投票的經投票股東決議案獲得事先批准。

無論是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其他方式授出的購股權，其相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惟股東批准則另當別論。於年初及年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80,000,000份及3,500,000份。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為80,000,000股，佔同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5.9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必須具有由董事釐定的行使價，該行使價高於(i)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收市股價，(ii)本公司股份面值，及(iii)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前最近五個收市股價的平均價。

不論規模多少，每次授出購股權的總面值均為1.00港元，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或之前支付。除非董事會事先訂明限制，否則購股權承授人可於接獲購股權後立即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2027年10月20日停止授出新購股權；惟只要有需要，其條文仍會生效，除非於股東大會正式廢除。

於本年度，76,5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

於本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年初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	於年終
				尚未行使			失效或註銷	尚未行使
董事								
仲梅女士	2025年7月25日	0.063	2027年1月25日至 2028年7月24日	-	1,000,000	-	-	1,000,000
僱員								
	2025年7月25日	0.063	2027年1月25日至 2028年7月24日	-	75,500,000	-	-	75,500,000
總計				-	76,500,000	-	-	76,5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行使76,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2%；及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仍有3,500,000股股份可供發行，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3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0月20日，當時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鼓勵、挽留及獎勵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全職主要僱員、顧問及董事（「首次公開發售前合資格參與者」）。截至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為超過1年。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初及年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均為零。



於本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於年初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 失效或註銷	於年內授出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董事					
李澄曜先生	4,000,000	—	—	—	4,000,000
仲梅女士	4,000,000	—	—	—	4,000,000
杜平先生	1,500,000	—	—	—	1,500,000
僱員	17,900,000	—	2,400,000	—	15,500,000
總計	27,400,000	—	2,400,000	—	25,000,000

於計劃開始日期，47,500,000份每股行使價為0.8港元的購股權已授予合資格的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截至本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2,400,000股相關股份(2024年：4,200,000股相關股份)失效，而相關購股權儲備人民幣1,994,000元(2024年：人民幣3,476,000元)已重新分類為保留盈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5,000,000股，佔同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2.3%。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3,500,000股，佔同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1.7%。

本公司需要下列估計以釐定用於預測於2017年所授出購股權公平值的二項式樹狀模式的參數。該等估計亦影響預期歸屬的有關權益回報數額及最終影響計算股份支付款項。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對釐定購股權公平值及預期歸屬的該等權益回報數額造成重大影響，從而對釐定股份支付款項造成重大影響。

加權平均股價	1.15港元
行使價	0.80港元
預期波幅	45.96%
到期日	2027年10月24日
無風險利率	1.88%
預期股息率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下列可行使期間首日至2027年10月24日行使：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董事		
李澄曜先生	2017年10月25日	(i) 1,600,000份購股權：自2018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 1,200,000份購股權：自2019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i) 1,200,000份購股權：自2020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仲梅女士	2017年10月25日	(i) 1,600,000份購股權：自2018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 1,200,000份購股權：自2019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i) 1,200,000份購股權：自2020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杜平先生	2017年10月25日	(i) 600,000份購股權：自2018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 450,000份購股權：自2019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i) 450,000份購股權：自2020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僱員		
	2017年10月25日	(i) 13,600,000份購股權：自2018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 10,200,000份購股權：自2019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iii) 10,200,000份購股權：自2020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4日

計劃一旦透過董事會在各會議或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根據計劃條款終止，將不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額外購股權，惟計劃條款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便行使在此之前已授出的任何存續購股權或遵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可能規定者。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其審閱了購股權計劃。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除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外)。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第26頁「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交易外，於本年度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關連交易

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A. 上海孩思樂商貿有限公司(「上海孩思樂」)租賃中國處所

於2025年1月1日，上海孩思樂與隆俊發展有限公司(「隆俊」)訂立一項租賃協議(「中國租賃協議」)，隆俊同意將位於中國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2067號21層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250平方米的處所(「中國處所」)出租予上海孩思樂作辦公室用途，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的總租金約為人民幣312,000元(不包括公用事業及管理費)。有關租賃協議已於2026年1月1日獲重續。

隆俊由其中一名控股股東Asian Glory全資擁有，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租賃協議的各個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0%，且每年總代價少於3百萬港元，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全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的報告、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B. 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租賃香港處所

於2024年7月1日，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與君盈利有限公司訂立一項租賃協議(「香港租賃協議」)，君盈利有限公司同意將位於香港灣仔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28樓建築面積約142平方米的處所(「香港處所」)出租予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作辦公室用途，自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香港租賃協議已於2025年7月1日重續，月租為43,000港元(包括差餉、租金及管理費)。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的總租金為588,000港元。

君盈利有限公司由控股股東Asian Glory及李澄曜先生全資擁有，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租賃協議的各個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0%，且每年總代價少於3百萬港元，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全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的報告、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C. 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從一間關聯公司取得貸款

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與利寶製品貿易有限公司(「利寶製品貿易」)於2019年8月27日訂立了貸款協議及修訂協議，利寶製品貿易同意提供約人民幣135.5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231.5百萬元)的貸款融資。截至2025年12月31日，當中約人民幣95.2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139.8百萬元)已獲動用。

利寶製品貿易為一間由控股股東之一李澄曜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故其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上述關連交易乃按較正常商業條款更好的條款進行，且並無獲本集團的資產抵押，其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交易由本公司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且按照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其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購買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董事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本年報日期，各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以任何方式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

不競爭承諾

李澄曜先生及Asian Glory(「契諾人」)，各為控股股東，各自於2017年10月2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承諾，其將不會(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購買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或在各方面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類似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持有該等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涉足或從事該等業務。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7年10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書面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契諾人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認為該不競爭承諾於本年度內獲得遵守。

重大關聯方交易

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項下的關聯方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包含於本年度內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關連方交易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約有800名僱員(包括內部及外判僱員)(2024年12月31日：約1,100名僱員)。於本年度，內部及外判僱員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5.5百萬元及人民幣60.0百萬元(2024年：分別約為人民幣95.2百萬元及人民幣71.9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方案符合有關司法權區的法律，並根據市況以及僱員經驗及資歷水平決定；花紅是根據僱員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授出。本公司已於2017年10月20日採納兩份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第22至25頁。本集團已確保為僱員提供足夠培訓及專業發展機會。



准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當時的董事、秘書及其他高級人員以及每名核數師應就或針對彼等或彼等任何人士因履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或與之相關的事宜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任何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及利潤中獲得彌償及確保其免受損害。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涵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履行其職責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潛在法律行動而面臨的任何潛在法律行動。

股本掛鈎協議

貸款資本化

於2024年12月27日，本公司、Asian Glory及利寶製品貿易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本集團應付利寶製品貿易10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年利率為2%）（「貸款」）將透過向Asian Glory發行305,914,286股資本化普通股（就結算貸款21,414,000港元）及1,122,657,143股資本化可轉換優先股（「資本化可轉換優先股」）（就結算貸款78,586,000港元）償付，發行價均為0.07港元，較於貸款資本化協議日期每股收市價0.036港元溢價約94.44%（「貸款資本化」）。貸款資本化由股東於2025年1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2025年1月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並於2025年2月19日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及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該等貸款資本化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9日的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及「購股權計劃」一節項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於本年度完結時亦無本公司訂立的任何股本掛鈎協議存續。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優先認購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中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於本年度全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日期以來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1. 於2025年8月28日，鄭毓和先生已辭任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7，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於2025年11月12日，黃嘉純先生已辭任南順(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1，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審核。本集團將會在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呈交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大華馬施雲為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李澄曜先生，主席
2026年3月27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概述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凱知樂」、「Kidsland」,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業務實踐中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的若干主題及其與本集團業務運作及環境保護相關的政策實施及策略。有關企業管治的資料, 請參閱本年報第51至6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本報告涵蓋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或「2025財年」)。

董事會聲明－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

董事會明白其在監督並落實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方面的整體責任, 並將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到本集團的具體業務中。為貫徹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理念, 本集團建立了由上而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負有監管責任, 負責制訂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並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高級管理層負責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安排相關工作, 並向董事會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進展及本集團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行政部、人力資源部、內控部及董事會秘書處負責開展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 包括收集持份者意見、進行重要性評估、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 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編寫的進展。董事會也會定期檢查環境、社會及管治各項指標的落實及變動情況, 並於適當及可行的情況下優化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 以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對環境及社會的負面影響降至最低。

報告準則

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報告守則」)規定的相關要求編製報告。我們已委任一家獨立諮詢公司為編製報告提供專業意見。

報告原則

在編寫本報告時, 本集團已遵守ESG報告守則所載的所有「不遵守就解釋」規定, 並以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為基準。

重要性

本集團對該等視作會對環境及社會造成重大影響以及對持份者而言屬重要的議題進行匯報。此等議題與本集團管理措施一併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呈列。

量化

有關匯報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參考以及用於這些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的關鍵轉換因素來源的信息在適當的地方予以披露。

平衡

盡可能客觀持平地向持份者公正地呈報本集團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一致性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計算定量關鍵績效指標時已採用一致的方法。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說明所載資料如有任何重列之原因。

報告範圍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香港與澳門從事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貿易及銷售。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主要經營活動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關於關鍵績效指標，報告範圍包括來自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辦公室及零售點的資料，以確保與年報一致。

在推動穩健業務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致力建立環保企業，和維持我們高質量的服務及營運標準。本集團將社會及環境責任視為業務營運的核心價值之一，並致力提高可持續性及透明度，以及提供可為下一代打造可持續環境的服務。

董事會批准

報告已於202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董事會」)批准。

意見及反饋

本集團的發展部分有賴於持份者的寶貴意見。如閣下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有任何澄清或建議，歡迎將反饋及意見發送至：ir@kidslandholdings.com。

可持續發展方式

為持續評估經營環境及尋求空間改善營運的價值，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推動及管理包括產品責任、勞工慣例、反貪腐、環境保護等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長遠而言，我們銳意推廣可持續發展的價值，並將可持續發展原則融合於本集團及其業務夥伴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考慮。我們識別並評估與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各種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的重要性(請參閱本報告章節：重要性評估)，以形成我們未來企業發展的方向。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相信，識別和回應持份者的意見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和成功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持份者參與有助本集團制訂更加符合持份者需求與期望的業務戰略、提升風險預見能力及鞏固重要關係。持份者可通過不同途徑，向我們表達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的寶貴意見。

於報告期間，我們透過組織日常溝通、所有業務層面的股東大會及定期ESG相關活動，與持份者進行溝通及接觸。

下表介紹了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以及本集團通過各種渠道與持份者進行溝通。

持份者	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報、中期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會議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公告• 年報、中期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 會議• 表現評估• 聯誼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及客戶服務熱線電話• 手機應用程式• 產品及服務反饋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評審• 會議• 實地考察

重要性評估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會根據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及機遇定期討論各個較為重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在推動穩健業務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致力建立環保企業，和維持我們高質量的服務及營運標準。根據我們委託第三方顧問審閱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的信息的建議，本報告傳達了我們認為最重要的社會及環境方面要點。

可持續發展涵蓋了環境和社會方面的整體方面。為了把握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確定重要性方面對本集團至為重要。本集團採用識別，優先次序和應用的三步過程，以確保根據其重要性對可持續性主題進行管理和報告。

(1) 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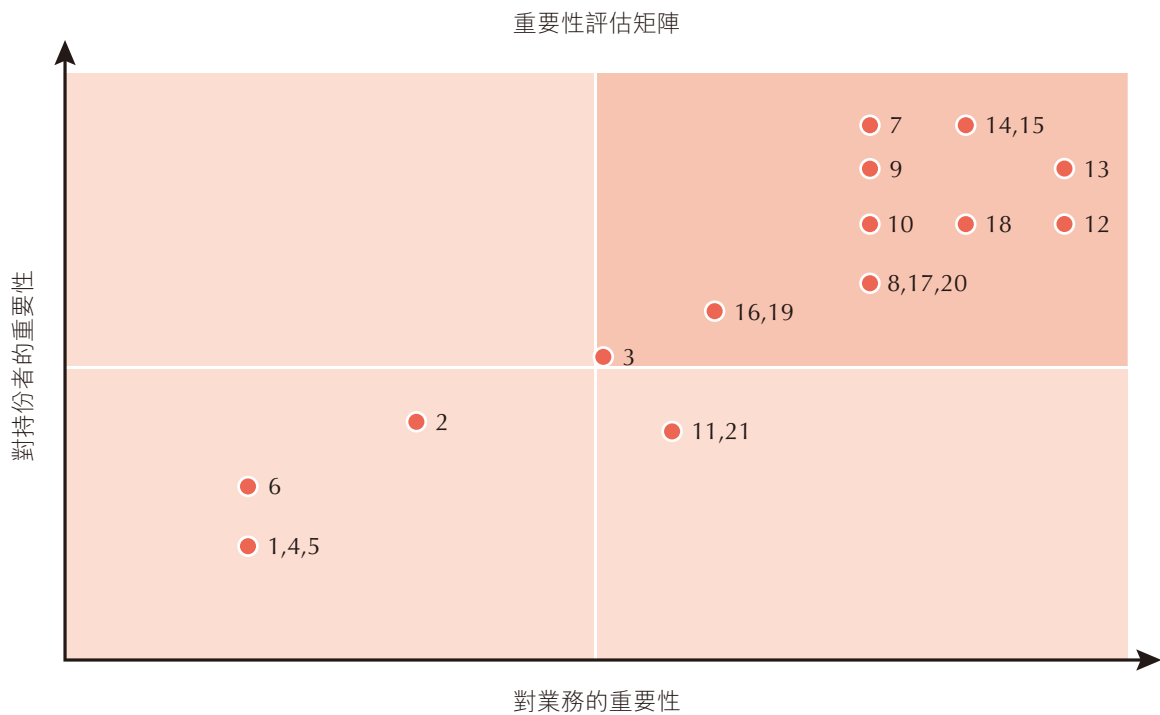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確定了所有基本的可持續發展主題。在最新的可持續發展形勢下，本集團確定了以下二十一個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這些主題被認為是通過我們的營運對環境方面和社會方面有影響的主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		本集團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
A. 環境責任	A1. 產生的排放物及廢棄物	1. 排放管理(廢氣及溫室氣體)
	A2. 資源使用	2. 廢棄物管理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3. 節約能源
	A4. 氣候變化	4. 用水管理
B. 社會責任	B1. 僱傭	5. 污水排放
	B2. 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	6. 應對氣候變化戰略
	B3. 發展及培訓	7. 員工薪酬及福利
	B4. 勞工準則	8.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B5. 供應鏈管理	9. 職業安全及健康
	B6. 產品責任	10. 員工培訓及發展
		11.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動
		12. 供應鏈管理
		13. 客戶服務質量
		14. 產品/服務質量和安全
		15. 個人資料隱私保護
		16. 產品研發
	17. 知識產權保護	
	18. 數據安全	
	19. 營運安全管理	
B7. 反貪污	20. 反貪污	
B8. 社區投資	21. 社區投資和參與	



(2) 優先次序

為了確定所選環境、社會和管治主題的重要性，我們尋求了高級管理層的意見。高級管理層對所有主題都具有高層次的看法，並要求他們從持份者和本集團的各個角度對每個環境、社會和管治主題的重要性進行問卷調查及評分。綜合了本集團內部的評估及問卷調查結果後，得出以下重要性矩陣，最右上象限為高度重要性的主題。



以下圖表根據每個環境、社會和管治主題的重要性列出了排名：

編號	主題
13	客戶服務質量
14, 15	產品／服務質量和安全，個人資料隱私保護
12	供應鏈管理
7	員工薪酬及福利
18	數據安全
9	職業安全及健康
10	員工培訓及發展
8, 17, 20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知識產權保護，反貪污

(3) 應用

本報告披露了所有高度重要性和低度重要性的主題。為了回應對我們持份者最關注的主題，本報告對具有高度重要性的主題進行了更詳細的介紹。

環境保護

本集團深明氣候變化的威脅，並意識到我們有責任更妥善地管理能源使用，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作為一間為新一代提供產品的公司，我們深知到，企業的持續成功有賴我們這一代認真看待對環境的責任。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從事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貿易及銷售，對環境的直接影響甚微。本集團的碳排放主要來自間接排放的溫室氣體。該等排放來自工作場所使用的辦公設備(包括但不限於照明系統、空調裝置及辦公設備)。另一方面，有害廢棄物被視為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甚微，因此並無於本報告內披露。

我們致力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通過節約能源及減少廢棄物，我們得以全力減少我們的環境足跡。下列各節披露本集團針對能源消耗、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廢物採取的方法及相關數據。

A1. 排放物及產生的廢物

能源及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認真貫徹跟隨中國「十四五」規劃低碳發展目標，推動企業綠色轉型，致力實現企業碳中和願景。有見及此，我們制定並嚴格落實了行政政策，對辦公場所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棄物和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管理。此外，我們編製《環保政策》，從用電、用水、用紙、辦公用品消耗等細節入手，為員工的日常環保工作提供清晰指引。

本集團營運及活動不會直接產生任何有害氣體排放及污染物，本集團並沒有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自辦公室及店舖的耗電。認識到我們價值鏈上下游的影響，我們披露範圍三排放的方面。儘管其對碳足跡總量的貢獻相對較小，但我們已計及商務航空旅行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廢紙於堆填區分解產生的甲烷。



於報告期間，外購電力碳排放減少的主要因為部分中國內地零售店數量減少。下列圖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 ⁽¹⁾	單位	2025財年	2024財年
範圍一(直接排放)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0	0
範圍二(間接排放)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657	1,937
外購電力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657	1,937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39	114
商務航空旅行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25	80
堆填區處置的廢紙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4	34

	單位	2025財年	2024財年	
總量	(範圍一及二)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657	1,937
	(範圍一及二及三)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	1,796	2,051
碳密度	(範圍一及二)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人民幣百萬元	1.98	1.99
		收益		
	(範圍一及二及三)	二氧化碳當量噸數／人民幣百萬元	2.15	2.10

減低排放量的措施

本集團致力於減少我們的碳足跡。本集團亦以2023財年為基準年，制定了未來五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目標。根據計劃2028財年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二氧化碳當量噸數／人民幣百萬元收益)將比2023財年的水平(即約3.11二氧化碳當量噸數／人民幣百萬元收益)下降至少5%。通過我們的節能舉措處理了範圍一和二的排放問題(請參閱章節：A2資源使用－能源)。範圍三排放物在我們的上游和下游活動中產生，因此我們採取以下措施將此類排放降至最低。

- 我們盡最大努力避免商務航空旅行，並在可供選擇的情況下選擇直航。
- 我們廣泛使用視頻會議，而取代商務旅行。
- 我們通過定位及追蹤派遣服務人員的位置以提升工作效益，及盡可能縮短外出行程。

備註：

- (1) (i) 範圍一指靜止及動態燃料燃燒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及設備及系統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並不適用於本集團的業務。由於範圍二指購買電力的消耗量，因此只有計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
- (ii) 對於2025年的中國內地業務，與2025年購買電力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按由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公告2024年第33號)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在其第五份評估報告中提供的100-year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s計算得出(二氧化碳：1，甲烷：28，氧化亞氮：265)。
- (iii) 對於香港及澳門地區，2025年與購買電力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是根據電力公司提供的最新可取得的排放因子而定。

廢棄物管理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有害廢物。無害廢物主要來自於本集團的辦公場所產生的各種可回收辦公室廢物例如紙張，及不可回收日常辦公室廢物例如辦公室用品及塑膠。我們鼓勵廢物循環再利用。對於難以循環利用的物品，我們將其分類收集，並定期交由具備專業資質的機構進行回收處置。

減少廢物產生的措施

本集團積極推廣綠色辦公室慣性措施，致力於減少產生廢物及達到資源使用效率最大化。就用紙而言，本集團提倡環保辦公室，辦公用紙由循環物料製造。本集團並將致力購買回收材料製成的辦公室用品例如紙巾。本集團亦鼓勵員工採用較小的字體和較窄的頁邊距，以及設定雙面打印。我們不斷完善無紙化辦公，啓動線上審批，減少單據打印次數，日常推薦電子文檔傳閱。本集團亦以2023財年為基準年，制定了未來五年的減廢目標。目標是於2028財年，無害廢棄物的產生強度(單位：公斤／人民幣百萬元收益)與2023財年的水平(即約5.95公斤／人民幣百萬元收益)相比至少減少5%。

無害廢棄物消耗：	單位	2025財年	2024財年
紙張消耗	公斤	1,133	3,450
紙張消耗密度	公斤／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1.36	3.54
紙箱消耗	公斤	1,800	3,642
紙箱消耗密度	公斤／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2.15	3.74
無害廢棄物消耗總量	公斤	2,933	7,092
無害廢棄物消耗密度	公斤／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3.51	7.28

A2.資源使用

凱知樂深知有效的資源管理與環境保護和企業的可持續發展目標緊密相關。基於辦公室的營運及業務性質，與本集團最密切相關的資源消耗包括電力使用、用水及紙張消耗。環保政策針對辦公室及零售門店提供了不同的節能措施，包括：

- 啟用計時關閉功能於辦公室複印機、打印機及電腦顯示器等辦公設備，讓長時間不進行操作的設備自動關閉；
- 設定適當的辦公室溫度；及
- 購置新辦公室設備時，將優先考慮貼有一級能源標籤之設備。

本集團有系統地將環保議題納入營運計劃之中，包括制訂更詳盡的企業內部環保指引，以及長遠可持續發展政策和路線圖，積極推動各項環保行動方案。



能源

由於能源消耗與全球暖化密切相關，本集團一直致力改善能源管理。因此，我們在辦公室實施了節電措施，以提高全體員工的環保意識。我們鼓勵員工關閉所有不必要的照明系統及其他電子設備，例如打印機、電腦等，以避免電器閑置。同時，我們在辦事處的部分照明已採用發光二極管取代慳電膽，相比慳電膽可減少用電。本集團亦以2023財年為基準年，制定了未來五年的能耗目標。根據計劃，2028財年的能源消耗強度(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收益)將比2023財年的水平(即約3,395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收益)下降至少5%。

能源消耗

耗電	單位	2025財年	2024財年
電力消耗	千瓦時	2,843,566	3,383,580
電力消耗強度	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收益	3,404	3,472

水

本集團主要污水產生為生活污水，該生活污水將直接排入當地排水系統。同時，本集團致力減少用水量，如張貼標籤以提醒及鼓勵僱員節約用水、時刻關掉水龍頭及報告漏水情況。在辦事處的清潔過程中，本集團嚴格控制清潔人員的用水量及清潔頻率。因此節約了大量用水。

製成品的包裝材料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不直接涉及任何工業生產，亦無任何工廠設施，因此不會產生大量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貫徹保護環境的最佳實踐，並關注本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除了遵循相關環境法例、法規及國際標準，妥善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境保護及天然資源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當中，致力達成環境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本集團致力營造完整的環保計劃。我們努力建立環保意識的文化，並使這種文化植根於僱員積極的生活方式和習慣中，我們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我們的企業活動亦體現可持續發展的原則，活動通常統一在公司進行及避免使用一次性用具。

A4.氣候變化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管治

董事會專注於管理氣候變化帶來之風險，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包括氣候相關問題)納入企業管治程序，加強董事會層面監管以及領導管理層應對現有業務程序中的氣候風險及對公司整體策略之影響。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納入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負責監督其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之有效性，在董事會會議等風險管理程序內討論、報告及制定相關措施，並根據所識別的風險制定應急計劃，以加強其應對極端天氣突發狀況帶來之負面影響之能力。本集團致力於確保正常生產與經營，以及維護公眾安全以及員工生命及財產安全。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詳細資料，請參閱「董事會聲明－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一節。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乃於評估各種已識別風險之可能性及影響之基礎上進行，分為高、中及低三個等級。

風險等級	整體風險等級定義
高	此等級風險可能會帶來嚴重後果，將極有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一定影響，阻礙本集團實現策略目標。
中	此等級風險可能會帶來嚴重後果，但較少可能發生。相反，後果從性質而言較小，但發生的可能性較高。
低	此等級風險對本集團實現其策略目標的危害及後果有限，且發生的可能性較低。



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識別

本集團認為，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具有重要意義。為了確保本集團更有能力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本集團已經確定其與氣候有關的風險及機遇，並實施了一些措施來應對氣候變化的負面影響和把握其帶來的好處。具體情況見下表。

實體及過渡風險

氣候相關風險	時間框架	潛在財務影響	風險等級	趨勢
極端天氣	短期	<p>頻繁的颱風和暴雨可能會減少商場人流。嚴重情況下，商店將暫停運營。因此，本集團的銷售收入可能會減少。</p> <p>頻繁的颱風和暴雨可能會擾亂產品的運輸。其可能造成產品損壞和運輸延誤，從而減少本集團的銷售收益。</p>	中	增加
極端天氣	長期	<p>全球變暖趨勢下，炎熱天氣越來越多，這可能會影響戶外大型玩具的銷售，從而減少本集團的收入。</p>	低	增加
氣候相關政策收緊	長期	<p>氣候相關政策的收緊可能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響供應商營運，從而導致產品供應不穩定及原材料成本增加。 直接影響供應商的業務，從而影響本集團產品供應的穩定性。 	低	增加
客戶行為方式轉變	中期	<p>隨著客戶對低碳環保產品的青睞，在研發低碳產品方面投入的人力和財力可能會產生高昂成本。</p>	高	增加

氣候相關實體及過渡風險的應對措施

1. 為滿足環保玩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優先引進符合環保標準的玩具產品，如採用再生塑料、可生物降解材料製成的玩具及無有害化學添加劑的產品。本集團努力監督其供應商，包括檢查其原材料及產品的質量、安全及環保標準。
2. 為減少極端天氣條件帶來的短期實體風險，本集團開發了網上購物平台，即使在颱風和暴雨情況下導致實體零售店暫停營業，顧客仍可購物。此外，本集團亦調整了運輸路線，以提高極端氣候狀況下的運輸效率。
3. 由於炎熱天氣越來越多，本集團實施銷售策略，逐年調整玩具銷售組合：增加室內益智玩具、親子互動類玩具、輕便攜帶型戶外玩具的供應比例，重點推廣不受天氣限制的線上互動玩具彌補受極端天氣影響較大的戶外大型玩具銷售損失。
4. 為避免因過渡至低排放技術及更嚴格的環保政策而導致的高昂玩具製造成本，本集團將定期比較各玩具製造商的平均成本，加強對玩具供應的成本控制。此外，本集團還與供應商討論他們在更嚴格的環境政策和採用低排放技術的過渡時期的困難，並向他們提供支持。

氣候相關機遇

全球變暖趨勢下，本集團致力於推進長期環保低碳業務。此舉可以維持本集團的聲譽及業務營運穩定性，從而確保日後維持穩定收入。本集團已就氣候相關的機遇採取若干措施，如施行節能措施以減少消耗天然資源，降低溫室氣體及污染物排放。有關減少空氣污染物、溫室氣體排放、水消耗及能源消耗的詳細措施載於第A1及A2節。

衡量標準及目標

為衡量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之等級及影響，本集團監控衡量標準及指標，以確保定量評估的有效性。本集團定期監控及檢討其範圍一、範圍二及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及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以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計)。有關目標設定之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資料載於本報告A1.排放物及產生的廢物一節。



社會責任

B1. 僱傭

本集團認為員工是最寶貴的財富和資源，並相信他們是企業成長的動力。因此，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一個擁有平等機會和共融的多元化工作環境，從而在競爭激烈的勞動市場中吸引及挽留合適人才，以維持自身在行業中的競爭力。

我們的僱傭管理政策已涵蓋資源規劃、表現評估、培訓、解僱及補償金、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堅信僱員為企業的最寶貴資產，亦是本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和成功的最重要因素之一。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與僱傭有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婦女權益保障法》、《國務院關於職工工作時間的規定》、《殘疾人保障法》及《社會保險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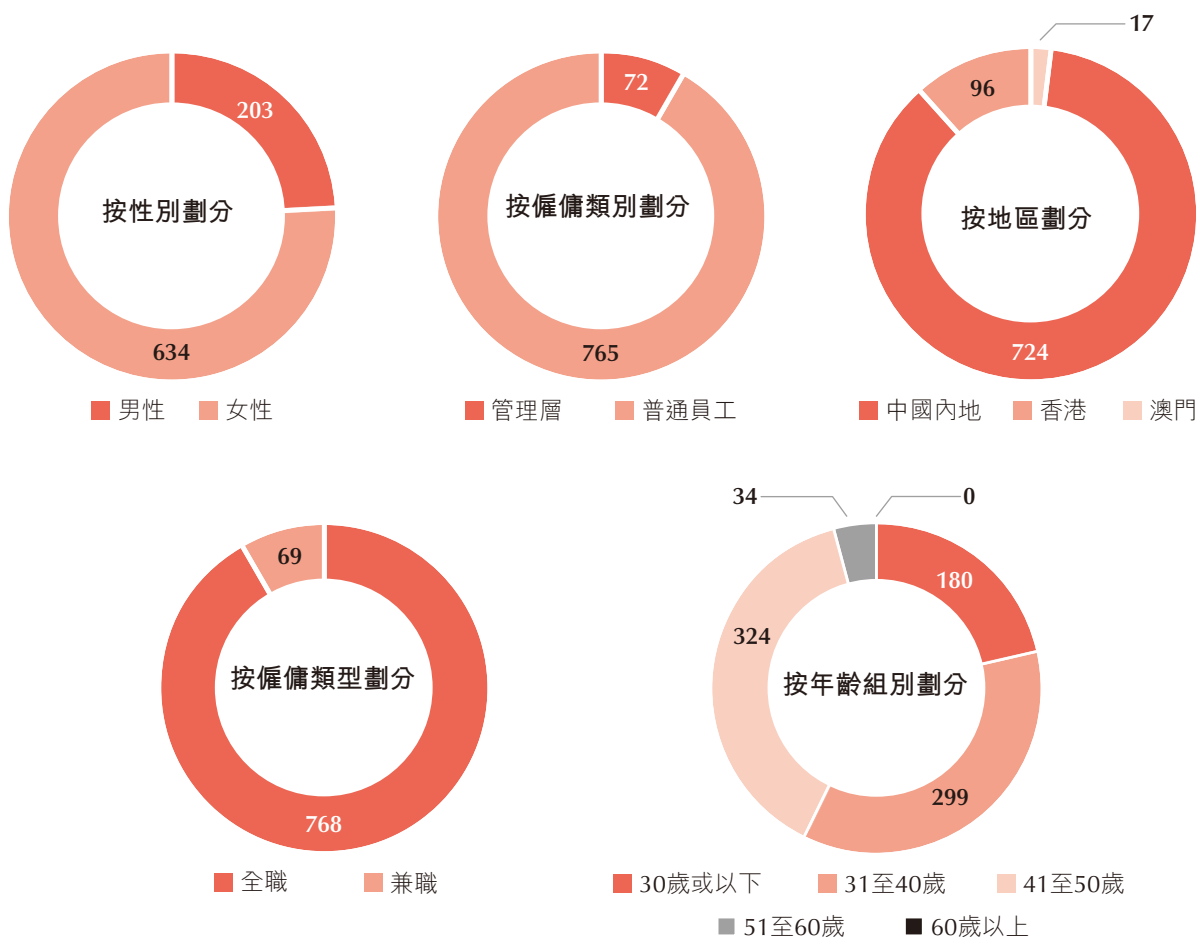
本集團已採用《員工手冊》，以規管招聘、入職及培訓、僱員調職、解僱及晉升的工作流程。《員工手冊》符合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的地方勞動法並載有主要企業政策。我們向新聘請的員工提供電子版員工手冊，彼等須於入職時細閱以熟悉本集團的營運、僱傭及勞工常規。倘地方勞動法發生變動，本集團將更新手冊並向全體員工分發修改後的版本。

本集團非常重視人才，我們深知企業的成功離不開各級員工。2025年我們通過內部推薦、社交媒體招聘、網絡招聘、人才市場及獵頭公司等不同招聘管道物色充滿熱誠的人才加入，不斷壯大團隊。凱知樂旨在向員工提供充滿關懷的工作場所，孕育互相尊重的文化，使員工可向客戶提供一流服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於僱傭方面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不合規或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37名僱員。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按種類劃分的僱員人數資料及流失數字概況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僱員分佈





僱員流失率⁽²⁾

		員工人數
總數	整體流失人數(流失比率)	491 (58.7%)
按性別劃分	男性(流失比率)	141 (69.5%)
	女性(流失比率)	350(55.2%)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或以下人數(流失比率)	177(98.3%)
	31歲至40歲人數(流失比率)	143(47.8%)
	41歲至50歲人數(流失比率)	129 (39.8%)
	51歲至60歲人數(流失比率)	41 (120.6%)
	60歲以上人數(流失比率)	1 (不適用)
按地理區域劃分	中國內地人數(流失比率)	360 (49.7%)
	香港人數(流失比率)	129 (134.4%)
	澳門人數(流失比率)	2 (11.8%)

僱傭及僱員福利

員工是凱知樂最重視的資產之一，是企業成長的基石。我們相信每位員工均應受到尊重並致力為員工提供理想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的《員工手冊》明確規定了有關薪酬、招聘及解僱、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等的政策。

本集團強調與僱員保持密切的關係，並確保其健康。因此，我們組織一系列團隊建設活動，並與僱員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包括生日派對、團隊聚會及節日慶祝活動。為鼓勵工作場所的社交關係，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亦安排下午茶等娛樂活動。我們亦安排與僱員的定期會議，聽取僱員意見。

本集團組織不同類型的活動，促進不同部門僱員之間的交流，增加僱員對本集團的歸屬感。

工資、福利及退休

我們基於僱員的工作範疇、工作職責及個人表現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酬，並獎勵對本集團成就作出貢獻的僱員表現。除基本工資外，僱員亦可享有的福利範圍包括中國內地的社會及醫療保險、香港的醫療保險以及婚假、產假及陪產假、恩恤假及喪假等家庭友善政策。

本集團亦提供加班費及政府要求的所有獎金及津貼。加班要求須提前作出申請，而合資格的要求可獲得交通津貼、補假及加班費等福利。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參加中國內地的退休福利計劃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備註：

(2) 僱員流失率是以2025年離職人員總數除以截至2025年底相應類別的員工總數計算。

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平等機會及反歧視做法是我們致力在辦公室建立的文化重點。凱知樂歡迎來自不同背景的應徵者，並遵循業務夥伴要求履行的行為準則：

- 確保在作出僱用、晉升、解僱、工資及獲得福利等僱傭決策時，不得涉及或支持基於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見解、年齡、國籍、社會或民族出身、財產、性取向、生育健康狀況、工會會員、心理或生理缺陷或其他狀況等原因的直接或間接歧視；
- 確保僱員毋須接受與工作職能無關的強制性健康檢查；及
- 向可能在本國法律下受到較少保護的弱勢群體(例如外來勞工)提供與本國工人平等的福利及機會。

B2.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的首要任務是盡量減少與工作相關的意外並為全體僱員提供安全可靠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將保障僱員的健康與安全視為企業控制管理最重要的環節之一。本集團致力於制訂和實施高效的安全與健康規則，不僅注重事故預防，而且重視提高員工效率和士氣，要求所有員工必須遵循工作場所安全規則、使用必要的安全設備及報告實際或潛在的安全隱患。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香港及澳門的勞工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香港僱傭條例》、《澳門勞資關係法》等法律法規。

我們的行政部門定期傳閱有關健康與安全慣例的最新資料，以及在公共區域張貼海報，提醒員工有關慣例。

本集團十分重視職業健康與安全，絕不容忍對安全協議的公然漠視。倘任何僱員進行危害自身或他人的不安全作業方法，將受到口頭警告。至於嚴重違規行為，本集團或會採取紀律處分行動。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僱員遭遇工傷機會較低。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發生1宗工傷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180日，近三個報告年度並沒有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的紀錄。



B3.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認同提供培訓對僱員發展至為重要。僱員的專業發展不僅確保我們的團隊具備滿足客戶期望的技能，亦向同事表明我們樂意向他們投放資源。本集團根據營運需要，為公司架構中各級別及各部門的員工提供技術及管理技能的培訓。我們亦鼓勵僱員考取專業資格及進修。

我們全體僱員均會獲得有關其職責的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當中涵蓋員工行為準則、產品知識(為銷售助理而設)、供應鏈管理(為辦公室僱員而設)及策略規劃(為管理層而設)等主題。為營造一個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亦為員工舉辦了公司團隊建設活動，以提升員工對團隊的認識及增強團隊合作。下表概述本集團僅在企業層面的培訓數據，包括員工入職和有關管理技能、產品知識及買賣技巧等主題的培訓。

於僱員培訓中，我們加入「環保及綠色理念」原則及實施一系列綠色措施，打造綠色培訓理念。活動中使用的工具不使用一次性材料。下表不包括銷售助理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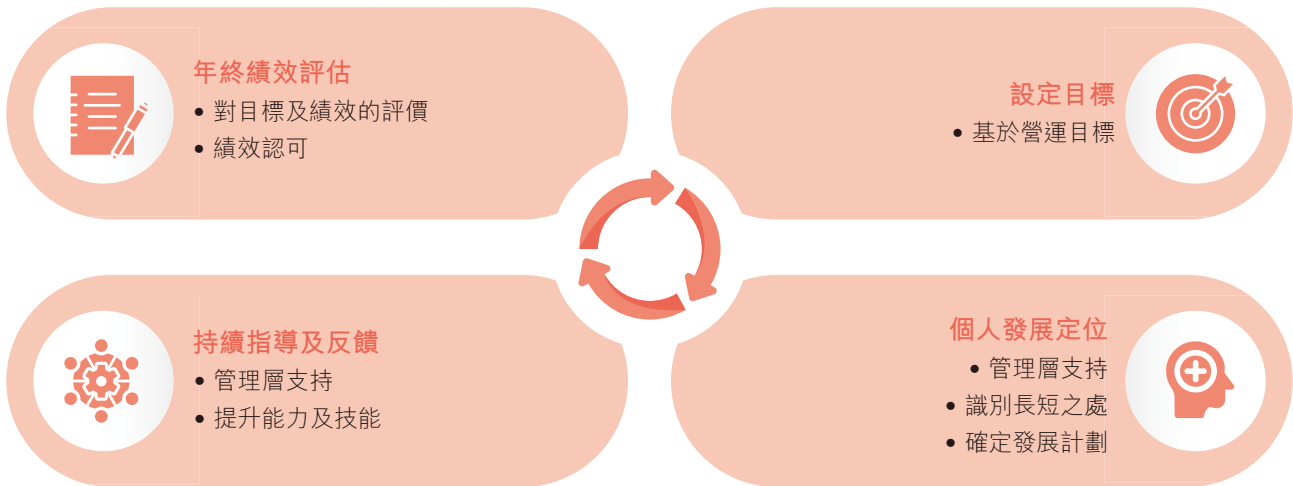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內僱員完成培訓時數⁽³⁾

		每名僱員	
		總計	平均受訓時數
培訓時數		4,736	5.66
按性別劃分	男性	95	0.47
	女性	4,641	7.32
按員工類別劃分	管理層	30	0.42
	普通員工	4,706	6.15

備註：

(3)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是以2025年的培訓總時數(不包括於中國內地業務的銷售助理培訓)除以截至2025年底相應類別的僱員數目計算。

為激勵員工、獎勵傑出表現及提升員工士氣，薪酬委員會及本集團管理層執行高透明度的公平評價制度。僱員績效評估流程每年進行一次，為管理層釐定員工晉升及薪酬調整提供基礎。績效管理既是完整制度，亦是持續過程，包括下列主要階段：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不僅在營運中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和強迫勞動或現代奴役，而且涵蓋我們的供應鏈，如《國際勞工組織》(「國際勞工組織」)所定義。適用的主要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香港僱傭條例》及《澳門勞資關係法》。

此外，我們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抵債或強制勞動、人口販運以及其他形式的奴隸和奴役。本集團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歧視、騷擾或欺凌。我們將承諾擴展到供應商，要求所有業務合作夥伴採取措施以避免和消除任何形式的強迫、抵債或強制勞動、或人口販運。每個人的權利和自由均受到保護，沒有任何員工被要求交出身份證明文件或繳納按金作為僱傭條件。本集團通過對所有求職者進行年齡驗證，避免了童工個案出現。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在所有運營地區均沒有發生違反反童工及反強迫勞動慣例有關的適用法律法規的事項。



B5. 供應鏈管理

凱知樂堅持透明度原則，在供應鏈管理中貫徹誠實、正直和公平的價值觀。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會考慮各種因素，例如服務和產品的質量、過往表現及供應商的聲譽及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責任表現。在與商品和服務供應商交易時，我們按照已制訂的核准程序，確保供應商的參與會經過適當的管理層級監察和批准。本集團預期主要供應商在其營運慣例中，採納與本集團相同的環境、社會、健康與安全及管治政策。

凱知樂會持續提升自身環境與社會績效並持續完善供應鏈的管理。長遠而言，本集團期望與業務夥伴緊密合作，並鼓勵業務夥伴之間就可持續發展進行經驗交流，推動整個行業的持續發展。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與合共114間供應商合作。

供應商數量按地區劃分

地區	單位	2025財年
中國內地	間	67
香港	間	47

B6. 產品責任

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下，客戶對產品和服務的要求不斷提高。本集團深知，唯有為客戶創造最大價值才能得到客戶的信賴與支持。本集團致力提供符合客戶要求的商品，亦確保向客戶供應健康安全的產品，包括包裝、標籤及廣告等事宜均符合國家及地區相關法律及法規。

產品質量及安全

為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凱知樂會對成品物料進行內部質量抽樣檢測。本集團已設立客戶投訴機制及相應的補救措施，包括退貨、撤回或回收產品等。本集團重視每一位客戶提出的意見和投訴，並透過這些意見持續改善所提供產品之質素。本集團亦遵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謹慎處理客戶私隱。

於報告期間內，沒有任何產品因安全和健康原因而被召回。

知識產權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包括但不只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法律法規。我們確保所有專利申請和管理均符合法律標準和程序，並防止侵犯其他知識產權。本集團並不容許銷售未有正式授權的產品。

資料保護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收集到的個人資料私隱。本集團制定了內部政策來處理因業務而收集的僱員、客戶和其他業務夥伴的個人資料，以確保遵守當地相關法規，特別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澳門個人資料保護法》。我們僅以合法和公平的方式收集資料，明確告知收集資料的目的。通過為相關員工提供資料安全培訓和個人資料庫的妥善保管，可以防止未經授權或的資料存取或資料流失。我們確保資料準確無誤，並且保留的時間不會超出所需及相應法律規定的期限。我們利用科技來保護個人資料庫，例如防毒軟件和防火牆、網絡診斷工具和資料加密。本集團還建立了機制確保及時處理任何侵犯個人資料隱私的個案。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於知識產權及私隱事宜方面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不合規或違反相關法律及規例的事項。

B7.反貪污

為實踐可持續營運的業務操守，本集團提倡公平及道德，遏止任何不道德商業行為，包括賄賂、欺詐、貪污、勒索及洗黑錢。本集團亦向所有新任董事及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培訓內容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反貪污的法律法規及公司與此相關的要求，以及所有董事及員工需要遵守的行為規範。公司秘書為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提供定期的企業管治培訓，以加強其監督及監測能力。員工手冊強調了員工必須守法合規、滿足行為規範要求，亦清晰列明了對違規行為的責任追究。我們努力確保員工留意道德行為規範，並將其視作日常業務活動的一部分，藉此創造正面的企業文化，令員工重視職業操守及誠信。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之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規定，本集團並制定《KIDSLAND公司反賄賂管理辦法》，列明清晰的監控程序及舉報途徑。如有任何員工發現任何賄賂、貪污、欺詐等違規行為，彼可透過本集團提供的舉報電郵或舉報熱線舉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負責調查及收集證據，並將其提交與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將根據性質、嚴重程度及所獲得的證據釐定違規行為的相應處罰，包括但不限於紀律處分、解僱以及向有關監管機構匯報該等違規行為。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向董事及員工提供任何反腐敗培訓，此乃由於我們正在釐定及安排適當資源於機構內推廣有關主題。然而，展望未來，我們將對反腐敗培訓投入更多資源，並擴大反腐敗培訓數據披露的範圍。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對本集團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反貪污法律法規，本集團及其雇員亦未涉及任何已結案的貪污訴訟。



B8. 社區投資

隨著市場對企業行為和社會責任日益關注，單純追求最大財務回報以回饋股東已經不是企業管理的唯一目標。凱知樂關注與營運所在社區的聯繫，亦明白滿足不同持份者期望的重要性。本集團深信平衡股東與其他所有持份者的利益，才能令業務得以長期、穩定及健康地發展。

凱知樂發展社區參與重點領域，這些領域與我們在兒童領域的業務模式有關。我們鼓勵所有員工通過義工服務、捐贈或贊助本地活動來回饋社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i)內蒙古烏蘭察布市卓資縣旗下營鎮黨群服務中心捐贈243件玩具總值人民幣36,070元；及(ii)蘇州市兒童少年基金會捐贈一批玩具總值人民幣51,687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於本年度的年報中欣然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目前均由李澄曜先生擔任。本集團創辦人李澄曜先生於玩具業擁有豐富經驗。所有其他董事認為，現時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貫徹的領導，有助本集團以最高效及有效的方式發展業務策略及執行其業務計劃。董事相信，李澄曜先生繼續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企業文化、價值觀與戰略

自2001年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秉承「激發好奇心」的品牌訴求，將「陪伴每一個家庭快樂成長」的企業使命貫徹始終。本集團以客戶至上，致力於成為玩具市場中一個有競爭力、有影響力的創新型企業。本集團的經營理念為嚴選全球優質玩具，打造培養品牌，為全年齡段客戶創造高品質玩具生活。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打造了以玩具嚴選為核心策略，圍繞全年齡段孩童、年輕群體以及知名國際品牌等的一站式玩具營銷服務平台。通過分析市場需求，本集團不斷探索與熱門IP相關的創新產品及周邊產品，為全年齡段客戶帶來多元化的產品及體驗。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培育企業文化、引導員工的操守及行為，並確保本集團的企業文化、價值觀及業務戰略保持一致，最終目標是為本集團創造及保持長期價值。董事會將持續審閱本集團的業務戰略，並將及時採取措施應對市場變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其於整個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領導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檢討其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保留權利決定或考慮本集團的整體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全年及中期業績、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的推薦建議、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等事項以及組織章程細則項下所有其他職能。董事會授予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的職權及職責、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營運預算、推行內部監控程序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定規定以及其他規則及規例。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董事委員會履行多項職責。有關該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

董事會組成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澄曜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提名委員會主席)

仲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黃嘉純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組成反映促成有效領導所需的均衡技能及經驗。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5至7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最新名單亦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當中列明其角色及職能。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澄曜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提供領導並負責本公司的有效運作及領導。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經驗豐富的人才。彼等具備在法律或會計方面的學術及專業資格，以及龐大的國際業務網絡。憑藉彼等於各行各業累積的經驗，可為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務及職責提供有力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發出年度書面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ii)彼於過往或目前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整個本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於本年度，在並無其他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主席(即執行董事)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最少一次會議。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對股東及本公司持份者負責。其負責本公司整體領導及控制、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定及表現，亦負責推動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決定本集團的策略，並保留其在有關本公司預算、政策、策略、內部監控、風險管理、重大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等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

全體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珍貴且有價值的業務觀點、經驗及知識，以便董事會有效及高效運作。彼等均能全面及時獲取本公司資料，管理層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提供充足資料，使董事能夠履行其責任。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定期檢討各董事在履行本公司職責時所作的貢獻。

行政總裁獲董事會授權，故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獲授權及授予職責，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

董事入職及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培訓，確保彼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並充分了解董事於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

依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1條，本公司將不時向所有董事撥資及安排合適的培訓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與彼等職責及責任有關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作出貢獻。

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於本年度透過出席研討會／工作坊及閱讀有關履行職務及職責以及最新監管情況的資料接受培訓的記錄。



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告知董事有關常規。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李澄曜先生	A, B
仲梅女士	A, B
杜平先生	A, B
鄭毓和先生	A, B
黃嘉純先生	A, B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	A, B

A: 出席研討會／簡介會／座談會／論壇及工作坊

B: 閱讀有關於經濟、一般業務、企業管治及董事職務及職責的報紙、刊物及最新消息

董事委任及重選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可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為期三年，可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協議／委任函)。

全體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換的條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而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任何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組織章程細則已規定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流程。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以確保在董事會成員之間維持可靠及相關資訊流通及按照適用法例、規則及法則遵循所有程序之方式支持董事會。

董穎怡女士(「董女士」)已獲委任擔任公司秘書，自2021年11月1日起生效。董女士獲寶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寶德隆」)提名為公司秘書，且寶德隆一直根據本公司與寶德隆訂立之委聘函件向本公司提供若干公司秘書服務。本公司主要負責與董女士就公司秘書事宜進行聯絡的人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李澄曜先生及財務總監李鈺恩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董女士於本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董事委員會

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告成立，職責為根據界定職權範圍監督本集團的特定事務。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且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鄭毓和先生(為委員會主席)、黃嘉純先生及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其主要負責(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審閱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及財務報表草擬本(包括當中所述的任何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iii)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採納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核及討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核及討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評估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審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與外部審計師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財務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成效。隨後於2026年3月24日的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財務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成效(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表現及報告有關者)以及本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各自的成效，包括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預算等方面是否足夠。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完整性、合理性與有效性方面均無重大缺陷，並認為本公司內部審核及內部監控系統均屬有效及充足。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及仲梅女士(於2025年6月13日獲委任)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黃嘉純先生及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於2025年8月27日獲委任)組成。其主要負責(其中包括)(i)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組成、架構、規模及多元化，及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i)就董事的提名、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v)繼任計劃(尤其是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及(v)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董事會採納的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會上(i)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審閱及就重新委任已退任董事提出建議；(iii)審閱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及(iv)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亦討論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流程以及董事輪換及繼任計劃等相關事宜。

就委任任何建議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建議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種因素以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品格、經驗及誠信；
- (b) 與本集團的業務或發展及聲譽有關的業務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成就；
- (c) 就於本公司事務投放充足時間及關注的承諾；
- (d) 協助及支持管理及為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的能力；
- (e) 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委員會的需要以及董事會目前的規模及組成；
- (f) 就向本公司履行董事受信責任的理解及能力，以及就努力履行該等責任所需投放時間及精力作出的承諾；
- (g) 如企業管治報告下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段所述，根據本集團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所有方面的多元化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年齡及性別；及
- (h)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提名委員會一經確定需要增加或替換董事時，可採取其認為就評估候選人而言屬合適的措施，包括進行候選人面試、對提出建議或提名的人士進行查詢、聘用外部調查公司收集其他資料，或依賴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或管理層成員的知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純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及鄭毓和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組成。

董事會採納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其亦負責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與本公司股份計劃有關的事項。

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審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董事的薪酬按其經驗、責任、工作量以及向本集團投放的時間釐定。執行董事及僱員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彼等的個人表現獲授花紅。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將視乎彼等的服務協議或委任函所載合約條款而定，並由董事會經計及(i)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ii)本集團表現，及(iii)現行市況後釐定。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低於1,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16,200元)	8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16,201元至人民幣1,374,300元)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74,301元至人民幣1,832,400元)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90,501元至人民幣2,748,600元)	1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10。

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3所載企業管治職能，包括但不限於：

- (a)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例以及法定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遵例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管守則及本報告的披露規定。

企業管治政策

本公司深明，一套全面的企業管治管理架構對協助本公司有效地在本集團內貫徹執行所定策略和政策並保障股東的長遠利益而言至為關鍵。因此，本公司建立多項政策及機制，並持續進行檢討，確保本集團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及本集團的實際需求。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深明及接受多元化董事會對提升表現裨益。為建立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組成，董事會於2017年10月20日採納一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協定實施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採納。我們對董事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本公司的服務年期進行評估，並將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考慮該等差異。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同時顧及多樣性。

本公司已根據下列重點範疇考慮可計量目標：(i)專業技能、經驗、知識及專長；(ii)性別；(iii)年齡；及(iv)文化及種族。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恰當性，並確定在實現該等目標上取得的進展。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持續有效。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男女比例為5：1，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從而促進對管理程序的嚴格審核及監控。董事會亦相當多元化，尤其是在專業知識及經驗、年齡以及文化等方面。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屬適當，並持續有效實施，以保持董事會的多元化組成。



員工多元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女性比男性)分別為1.9:1及3.3:1。本公司滿意其員工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深明並接受擁有一支多元化員工隊伍的益處，員工招聘將以業績為基礎，同時考慮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其員工多元化。

反腐敗及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整個集團範圍的反腐敗政策《KIDSLAND公司反賄賂管理辦法》，當中概述本公司對預防、發現、報告及調查任何可疑的欺詐、腐敗及其他類似違規行為的期望與要求，提供關於識別及處理賄賂與腐敗的資料及指導。有關本集團反貪污機制及實踐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9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B7.反貪污一節。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及保持最高標準的公開性、誠實性及問責制，本公司已制定一項舉報政策，構成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重要組成部分。

董事會會議及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的機制

本公司已建立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強大獨立元素、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董事會負責每年審查該機制的有效性。董事會盡力通過(1)監督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2)進行獨立性評估；及(3)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必要的支持和足夠的資料(與其他董事一樣)，以能夠提供獨立的意見，從而確保獲得獨立的觀點。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已審閱並信納有關機制於年內的實施及成效。

於整個本年度，本公司已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日的通知，且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將討論項目或事項納入議程。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則已給予合理通知。於定期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全年及中期業績。

於本年度，董事會舉行了五次會議。每年大約每季度舉行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全體董事均獲得機會將任何事項納入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以及審閱與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項有關的文件及資料。為確保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事項及作出知情決定，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於擬定董事會會議日期至少三天前(或經協定之其他時限內)送達所有董事。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各董事會成員亦可以合理理由自由地尋求外界專業意見。

股東大會

董事會負責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鼓勵股東參與。

出席記錄

本年度各董事於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本年度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李澄曜先生	5/5	–	1/1	2/2	1/1
仲梅女士(「仲女士」)*	5/5	–	0/0	–	1/1
杜平先生	4/5	–	–	–	1/1
鄭毓和先生	5/5	3/3	1/1	2/2	1/1
黃嘉純先生	5/5	3/3	1/1	2/2	1/1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da Rosa先生」)*	5/5	3/3	0/0	–	1/1

* 仲女士及da Rosa先生分別於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8月27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獨立核數師的責任及薪酬

有關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及意見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5至69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年度內，已付／應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的薪酬載列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年度審核	1,237
非核數服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137
總計	1,374

只有當非核數服務較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更有效或更經濟且不會對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構成不利影響時，才會採用非核數服務。審核委員會已對2025年非核數服務及審計服務向外部核數師收取的年費的性質及比例進行審查。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深明其編製本公司各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採納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公平的判斷與估計，以及按本公司在可見將來繼續營運的假設編製賬目。概無規定董事作出其他假設。

董事有責任採取所有合理及必要步驟，保障本集團資產以及防止及辨識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明瞭其負責透過審核委員會定期監控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表現及報告有關者)，以保障企業管治。

有關審查的範圍包括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可能導致無法達到業務目標之風險，而非排除此風險，並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以免出現錯誤陳述或損失。審核委員會定期審查並監督與內部及外部審核相關或由此產生的範圍、議題、結果及行動計劃，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於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內部審核職能方面的企業管治角色。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亦促進有效及高效的營運、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保障本集團資產。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關注的方面將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各方面大致有效及充足。董事會預期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並提高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用以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本公司委聘外部顧問公司檢討本集團本年度的內部監控環境，並幫助本集團採納及實施企業風險管理系統。根據外部顧問公司的發現及建議及管理層的確證，加上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概無所關注的重大領域。檢討涵蓋資源、培訓計劃、員工資歷及經驗、本集團的預算、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以及內部監控。董事會將繼續與管理層人員合作，以糾正任何內部監控弱點並監控本集團未來數年的風險。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為防止違反披露規定，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措施：

- 資料僅限少數僱員在需要知道時查閱。
- 知悉或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知悉其需要保密。
- 所有僱員均須恪守關於處理機密信息的僱傭條款。
- 掌握或可能掌握內幕消息僱員均須遵守標準守則。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且會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該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提及的任何安全港範圍。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本集團確保嚴格保密。倘本集團認為無法維持必要的機密水平，或機密情況可能遭到違反，則本集團將即時向公眾披露消息。本集團致力確保本公司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對於重大事實不構成虛假或誤導，或不構成遺漏重大事實而導致虛假或誤導。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並無設立內部審核部門。在檢討本集團的規模及業務後，董事會認為委聘外部專業人士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有效進行獨立檢討更具成本效益。然而，董事會將繼續至少每年檢討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部門。

股東的權利及溝通

本公司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旨在確保所有股東均能平等且及時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使彼等以知情方式行使權利，並積極與本公司合作。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大會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除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大會被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可由(i)擁有股東大會投票權及(ii)至少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10%的股東或多組股東（「合資格股東」）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28樓）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各要求書必須由合資格股東簽署，並載有(i)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及持股量、(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iii)會議議程及(iv)議程項目的詳情。

與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核實要求書的身份及持股量後，倘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認為要求書屬妥當合規，則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於要求書遞交日期後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查詢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28樓），或電郵至 cosec@kidslandholdings.com，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提名董事

擬提名候選人參選本公司董事的股東須將一份書面通知（「通知書」）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通知書必須由提名人簽署，並載有(i)提名人的姓名、(ii)提名人的持股量、(iii)獲提名人的全名及(iv)獲提名人履歷詳情（內容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獲提名人亦必須簽署同意書（「同意書」），以表示願意參選董事。

遞交通知書及同意書的期間為期至少七日，自本公司宣佈有關股東大會的日期後推選董事的任何一日開始，直至不遲於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完結。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通知書妥當合規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及其提名委員會考慮批准選舉獲提名人為董事的大會決議案。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股東須分別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遞交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當中載有彼等的聯絡資料詳情；彼等亦須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其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頁)寄發建議的副本，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待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有關要求屬妥當合規後，將要求董事會將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本公司將根據下列標準給予全體股東通知期，以供考慮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

- (1) 倘建議要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至少21個完整日及20個完整營業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及
- (2) 倘建議要求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至少14個完整日及至少10個完整營業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並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故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溝通。董事會成員將盡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查詢。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kidslanholdings.com)，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資料的最新情況。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已檢討上述政策及程序。經考慮本公司與股東之間溝通的有效性，董事會對其執行情況及有效性表示滿意。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決定允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載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章程文件

就授權增設資本化可轉換優先股、發行資本化可轉換優先股及納入資本化可轉換優先股的條款而言，本公司已於2025年1月24日舉行的2025年1月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股東特別決議案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三份經修訂大綱及細則」)。有關詳情，請參閱該等貸款資本化公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函。

第三份經修訂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Moore CPA Limited

1001-1010, Nor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19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9號
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001-1010室

T +852 2375 3180
F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

致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0至15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有關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適用規定，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該附註提及 貴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129,957,000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85,209,000元，以及 貴集團擁有負債淨額人民幣133,540,000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述，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吾等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改。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單獨對這些事項提供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所述事項外，吾等確定下列事項為將於吾等報告內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存貨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148,224,000元。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較低者入賬。

貴集團從事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的零售業務，受到多變的客戶需求及對若干品牌的偏好影響。鑒於貴集團與品牌擁有人的合作關係及產品特性，管理層於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時須作出判斷，因為其會影響未來清倉出售的計劃。

管理層基於按品牌劃分的存貨歷史銷售詳細分析，以及貴集團對於該等存貨的未來銷售計劃，以及該等存貨的售價及銷售所需成本的過往經驗以估算可變現淨值，以釐定就存貨而言的恰當撇減。

鑒於存貨的價值重大，以及管理層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重大估算，我們重點關注此領域。

我們評估管理層於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所應用的判斷的恰當性的過程如下：

- 了解管理層對不同品牌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之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並通過考慮估計之不明朗因素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敏感性)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管理層就其與不同品牌的存貨的擁有人最近期的合作狀況作出的與品牌擁有人之合作關係評估；
- 通過向管理層作出查詢，並經參考過往清倉出售的實例以及相關銷售分析(其包括有關於過往售價及必要的銷售相關成本的資料)，對未來銷售計劃及產品特性進行評估；
- 抽樣比較報告日期的存貨單位售價與報告期末後實現的售價；
- 抽樣測試類似存貨項目的最近期售價的證明文件；
- 通過評估管理層做出的估計售價減去其銷售成本來評估可變現淨值的適當性和合理性；
- 通過檢查本年度內過往財政年度末記錄之撇減的使用或撥回情況評估管理層計算存貨撇減過程的歷史準確性以及是否存在任何跡象表明管理層存在偏差；及
- 測試管理層計算年末存貨撇減的精確度。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對 貴集團表現不佳的零售店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將各零售店釐定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若干零售店錄得虧損，此為一個減值跡象，說明須對相關店舖的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於2025年12月31日，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1,515,000元及人民幣6,277,000元。

管理層於識別該等需要計提撥備的店舖，以及為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釐定撥備金額時(包括於識別減值跡象及釐定於餘下不可撤銷租期內經營該等店舖所產生的經濟效益時)須作出判斷。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其涉及使用貼現現金流模式下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毛利率及貼現率。

由於 貴集團表現不佳的店舖的減值評估受限於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我們重點關注此事項。

我們評估管理層於評估 貴集團表現不佳的店舖的減值時所應用的判斷的恰當性的過程如下：

- 了解管理層的內部控制及管理層於識別表現不佳且錄得虧損的店舖所用的評估程序，並通過考慮估計之不明朗因素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敏感性)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管理層於編製貼現現金流預測時為計算使用價值而採納的估值方法；
- 通過比較相關店舖的實際歷史表現及管理層批准的業務計劃，評估有關現金流預測所用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及毛利率)；
- 聘請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考行業研究，評估預測所用的貼現率；及
- 測試貼現現金流模式及計算撥備的精準度。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查就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楊焯濠

執業證書編號：P08313

香港，2026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835,443	974,488
銷售成本	7	(598,343)	(688,640)
毛利		237,100	285,848
其他收入	5	1,775	3,00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13,155	(9,098)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7	(201)	(1,5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333,006)	(418,83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36,006)	(46,254)
經營虧損		(117,183)	(186,905)
融資成本	8	(11,103)	(12,561)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8,286)	(199,466)
所得稅開支	11	(1,671)	(2,943)
年內虧損		(129,957)	(202,40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2,000)	2,29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5,436)	2,92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7,436)	5,22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37,393)	(197,185)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29,050)	(202,151)
— 非控股權益		(907)	(258)
		(129,957)	(202,409)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36,619)	(196,796)
— 非控股權益		(774)	(389)
		(137,393)	(197,185)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2	(12.12)	(25.27)

上述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4,259	20,387
使用權資產	15	75,658	63,561
無形資產	16	1,137	2,3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	–
租金按金	19	11,518	15,561
遞延稅項資產	27	11,405	13,153
		113,977	115,035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48,224	228,90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42,879	40,74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47,426	49,897
退貨權資產	4(d)	165	254
受限制現金	20	2,930	2,7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067	16,636
		263,691	339,182
虧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21	9,752	6,931
虧絀	22	(148,408)	(96,721)
		(138,656)	(89,790)
非控股權益		5,116	5,890
總虧絀		(133,540)	(83,900)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關聯公司貸款	25	95,230	139,792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25	15,000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	26	5,378	–
其他應付款項	23	2,795	2,903
租賃負債	15	43,905	27,717
		162,308	185,4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111,234	116,9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70,561	74,435
借款	24	120,040	107,220
租賃負債	15	35,885	45,789
合約負債	4(d)	10,799	7,883
即期稅項負債		381	418
		348,900	352,705
淨流動負債		(85,209)	(13,5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768	101,512
淨負債		(133,540)	(83,900)

第70至15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董事代表簽署：

李澄曜
董事

仲梅
董事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可轉換 優先股 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6,931	323,968	(118,988)	4,454	185,068	-	9,422	25,425	(329,274)	107,006	6,279	113,285
年內虧損	-	-	-	-	-	-	-	-	(202,151)	(202,151)	(258)	(202,40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	-	5,355	-	-	5,355	(131)	5,224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5,355	-	(202,151)	(196,796)	(389)	(197,185)
已失效購股權	-	-	-	-	-	-	-	(3,476)	3,476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6,931	323,968	(118,988)	4,454	185,068	-	14,777	21,949	(527,949)	(89,790)	5,890	(83,900)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6,931	323,968	(118,988)	4,454	185,068	-	14,777	21,949	(527,949)	(89,790)	5,890	(83,900)
年內虧損	-	-	-	-	-	-	-	-	(129,050)	(129,050)	(907)	(129,95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7,569)	-	-	(7,569)	133	(7,43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7,569)	-	(129,050)	(136,619)	(774)	(137,393)
發行股份(附註21)	2,821	8,462	-	-	8,463	-	-	-	-	19,746	-	19,746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附註26)	-	-	-	-	-	67,819	-	-	-	67,819	-	67,819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132)	-	-	-	-	-	-	-	(132)	-	(132)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 交易成本	-	-	-	-	-	(452)	-	-	-	(452)	-	(45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	-	-	-	-	-	-	772	-	772	-	772
已失效購股權	-	-	-	-	-	-	-	(1,994)	1,994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9,752	332,298	(118,988)	4,454	193,531	67,367	7,208	20,727	(655,005)	(138,656)	5,116	(133,540)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34(a)	18,554	5,257
(已付)／退回所得稅		(37)	4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517	5,68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528)	(16,5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b)	160	451
已收利息		20	6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348)	(16,02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籌集新借款	34(c)	104,270	106,002
償還借款	34(c)	(90,880)	(75,932)
關聯公司貸款所得款項	34(c)	62,645	51,870
償還關聯公司貸款	34(c)	(12,827)	–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所得款項	34(c)	–	15,000
已付利息	34(c)	(3,829)	(3,836)
已付擔保費用	34(c)	(939)	(925)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4(c)	(59,137)	(81,727)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34(c)	(4,078)	(5,647)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34(c)	(132)	–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34(c)	(483)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390)	4,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779	(5,53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48)	2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36	21,93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067	16,63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4月26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為Asian Glory Holdings Limited(「Asian Glory」)，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李澄曜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的貿易及銷售。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澳門營運。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報的所有年度。

2.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決定的，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列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之規定披露

持續經營評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29,957,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85,209,000元，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33,540,000元，其中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2,067,000元，一間關聯公司提供之尚未動用融資(如下文(ii)所述)約為44,5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250,000元)及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2,098,000元(附註31)，而本集團的對外借款約為人民幣120,040,000元，須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評估(續)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全面評估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經營業績及可用融資來源。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實施以下措施後，來自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之預計現金流量將繼續足以應付本集團自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營運及融資需要，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i) 持續開拓新的銷售渠道及產品線

本集團一直積極開拓及擴展新的銷售渠道及產品線，以促進銷售及吸引多元化的新客戶。特別是，於2025年第四季度建立並已取得正面表現的與領先知識產權擁有人的新品牌合作關係及合作將於2026年繼續進一步發展及擴大規模。就此而言，本集團預期該等新銷售渠道及產品線將能於2026年為本集團貢獻重大正面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大幅改善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及經營現金流，以應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需要。

(ii) 一間關聯公司的現有融資及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之持續支持

如附註25所述及詳述，本集團已獲得一間關聯公司利寶製品貿易有限公司(「利寶製品貿易」)的財務支持，其提供總額為1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5,480,000元)的融資。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成功獲得批准將該等融資的到期日由2026年12月31日延長至2027年3月31日，其中於2025年12月31日的融資未動用部分約為44,5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250,000元)。此外，本集團亦已獲得書面確認，將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的另一筆人民幣15,000,000元貸款的還款到期日由2026年2月7日延長至2027年2月7日。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利寶製品貿易及李澄曜先生的持續財務支持下，本集團預期將於現有融資到期時獲得進一步續期。除持續財務支持外，本公司董事亦預期將視需要取得額外財務資源，以使本集團繼續營運並改善其經營業績以及償還到期債務。

(iii) 就現有對外借款的續期進行磋商

就將於本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借款而言，本集團正積極與銀行在到期前進行磋商以確保續期，以確保繼續滿足本集團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的必要資金。本公司董事預期在該等借款到期時續期大部分借款不會遇到重大困難，且並無跡象顯示該等貸款人不會應本集團要求續期現有借款。本公司董事已評估彼等所掌握的相關事實，並認為本集團可於到期時續期該等借款。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評估(續)

(iv) 將進一步實施節約成本措施

本集團一直積極推行節約成本措施，以管理銷售、分銷、一般及行政開支，採取多種策略以提升經營現金流，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資金應付營運資金需要。具體而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已減少約人民幣85,825,000元，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8,831,000元減至約人民幣333,006,000元；而一般及行政開支已減少約人民幣10,248,000元，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254,000元減至約人民幣36,006,000元。

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營運的流動資金需求，並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起未來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有關本集團營運產生及所用預期現金流量的假設、持續開拓新的銷售渠道及產品線、一間關聯公司的現有融資及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的持續及額外支持、現有對外借款的續期以及將進一步實施的節省成本措施，使本集團可繼續營運及於負債到期時償還其負債。該等措施包含對未來事件及狀況的假設，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表明存在一項可能對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造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倘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包括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時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算之範疇，於附註3中披露。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要求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現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資料的聚合及分拆。此外，若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其標題將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進行小幅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2.3 綜合入賬原則

2.3.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權力，須承擔參與實體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能透過指示實體業務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進行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於業績及附屬公司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2.3.2 擁有人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倘自附屬公司投資中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附屬公司全面收益總額，或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或估值金額(倘項目獲重新計量)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損益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損益通常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匯兌損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

(c) 集團成員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6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成員公司(續)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出售一項外國業務或償還構成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借款時，相關的匯兌差額將被重新計入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與以港元列值之本公司資產淨值重新換算為本集團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有關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換算儲備累計。於換算儲備中累計之有關匯兌差額其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置換部分之賬面值於置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均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資產的折舊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設備	5至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調整(如適合)。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產生的損益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2.8 無形資產

商標

個別購入的商標以歷史成本列示。商標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商標成本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10年分攤。

玩具分銷權

個別購入的玩具分銷權以歷史成本列示。玩具分銷權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將玩具分銷權成本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分攤。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於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貿易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於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對於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若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損益直接於損益確認，以及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呈列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進行信貸減值。金融資產進行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困；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借款人財困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提供優惠(在其他情況下不予考慮)；及
-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i)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適當法律意見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進行的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違約引致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釐定。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利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計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毋須付出不必要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後按集體基準作出。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釐定分組時會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組成部分繼續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清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依賴未來事件而定，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本集團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存貨成本包括購買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有地點並達至現時狀況之其他成本，並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銷售所需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超過一年但在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應收款項，則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惟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故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款項。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入賬的進一步資料，以及本集團的減值政策，見附註2.10。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列示為自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有關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就收取貨品及服務應付而未付的款項。該等款項為無抵押，通常於確認後30天內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惟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者除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損益內確認。在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獲得貸款融資所支付的費用應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發生。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可轉換優先股

可轉換優先股之組成部分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單獨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倘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之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而結算，則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之公平值(包括任何嵌入式非股本衍生工具特徵)乃透過計量相類似負債(並無涉及相關股權部分)之公平值而估計。

分類為權益之換股權乃透過自複合工具之整體公平值扣除負債部分之金額釐定。其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後確認並計入權益，且其後並無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換股權在換股權獲行使前將仍為權益，在此情況下，於權益內確認的結餘將轉移至股份溢價。倘換股權於可轉換優先股到期日仍未行使，則於權益確認的結餘將轉移至累計虧損。概無於轉換或換股權屆滿時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與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有關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權益。與負債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乃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轉換優先股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

2.19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以發行權益工具悉數或部分抵銷該負債的方式重新協商，則入賬列作終止原有金融負債及按發行後之公平值確認權益工具，而所終止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即已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稅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本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的應付稅項。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乃按報告期末在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評估報稅表內記錄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取決於何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解決方案。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予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且交易時並不同時產生等額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則遞延稅項亦不會入賬。遞延稅項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倘本公司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該差額於可見未來將不會撥回，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作出確認。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倘實體有法定可執行權利抵銷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即期稅務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得福利

本集團薪金、花紅、年假及其他福利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內計算。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須向屬於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強制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所有香港僱員均可參與。本公司與員工各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5%向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最多以每月1,500港元為限。僱員可選擇繳交高於最低數額作為自願供款。本集團對有關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亦就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向市政府設立的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市政府承諾會承擔本集團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會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2.2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本集團實行數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等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或於特定時段內留任實體僱員)；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儲蓄)。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非營銷表現及服務狀況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間與授出日期之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若歸屬的股權工具，其後失效及未有被行使，相應收到之僱員服務金額當由購股權儲備轉入累計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b) 集團內實體之間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僱員福利開支或向附屬公司補給(如適用)，而股本相應增加。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2.23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由於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可能須就解決有關責任而導致資源流出及能夠可靠地作出金額估計時確認。並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若出現多項類似的責任時，則履行該責任導致資源外流之可能性，須對該類責任作出整體考慮而予以決定。即使在同一組別內任何一項責任會出現資源外流之可能性很低，亦須作出撥備確認。

撥備按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所用的貼現率為能夠反映當前市場衡量的貨幣時間價值的稅前利率及該責任特有的風險之稅前利率。隨時間過渡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4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日常業務活動中銷售貨品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於扣除增值稅、回報、退款、折扣及撇銷本集團銷售後列示。

(a) 銷售貨品－零售及特許銷售

來自銷售貨品(包括零售及特許銷售)之收益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一般與貨品送交客戶及擁有權轉移同時發生)確認。就於寄售專櫃作出的特許銷售而言，控制權於貨品售予終端客戶(而非貨品交付到百貨公司)時轉移。

(b) 銷售貨品－網絡銷售

來自於網上銷售貨品之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客戶已清償銷售金額時)的時間點確認。客戶對產品擁有全權酌情權，且概無會對客戶接納產品造成影響的未達成義務。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4 收益確認(續)

(c) 銷售貨品－批發

本集團於批發市場銷售一系列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銷售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時確認，批發商對銷售產品的渠道及價格有全權酌情權，且概無可能影響批發商接納產品的未履行義務。

交付即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及虧損的風險已轉移至批發商，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接納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接納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

本集團若干收入合約包含退貨條款，客戶可據此更換存貨項目，而收入僅在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確認。來自預期銷售退貨的負債(計入合約負債)就截至報告期末作出的銷售有關的預期銷售退貨確認。並不被視為存在任何重大融資成份。

(d) 銷售貨品－客戶忠誠度計劃(遞延收益)

本集團推行忠誠計劃，客戶於購物時累計積分數以便於日後購物時享有折扣。獎賞積分的合約負債於銷售時確認。收入於積分被兌換或於到期時確認。

2.25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利息收入乃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6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已選擇分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並將非租賃部分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入賬列作樓宇管理費。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一項指數或利率計算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預期將由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保證支付之金額；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可合理地確定本集團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有關選擇權)。

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會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但會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亦計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於此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價值類似使用權資產的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之利率)。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分攤。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令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率保持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6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以及小型辦公室傢俬項目。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以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於修訂生效日期透過使用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基於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款項。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將遞延，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配對在所需期間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因用於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成為應收款項，未來將不會產生相關成本)已在其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2.2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需要完成及籌備該資產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一段時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其他借款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支銷。

2.29 影片版權投資

影片版權投資為本集團對影片製作項目的投資，本集團有權根據各影片版權投資協議訂明的本集團投資部分分享相關影片產生的一定比例收入，但本集團對該等投資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影片版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2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的期間，則相關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除外)，並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性判斷(續)

(a) 識別租賃及釐定租期

於識別合約是否包含租賃部分時，管理層會考慮圍繞安排的所有事實及情況，並釐定有關事實及情況會否令本集團對已識別資產產生控制權，以及本集團是否於使用資產的整個期間有權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或能指使資產的使用方法及目的。

在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促使行使延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僅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延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賃期。

就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的租賃而言，以下一般為最相關的因素：

- 倘終止(或不延期)會招致嚴重處罰，本集團通常合理地確定延期(或不會終止)。
- 倘預期任何租賃物業裝修具有可觀的剩餘價值，則本集團通常會合理地確認延期(或不會終止)。
- 否則，本集團會考慮其他因素，包括過往租賃期以及更換租賃資產所需的成本和業務中斷。

本集團的租賃的延期選擇權並無包括在租賃負債內，因為本集團可以替換資產，而毋須產生巨額成本或中斷業務。

倘選擇權已實際行使(或並無行使)或本集團有責任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則須重估租期。對合理確定性的評估只在發生重大事件或重大變化以致對該評估產生影響時予以修訂，並受控於承租人。

(b) 持續經營能力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已基於本集團將能於本年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假設乃為重大判斷，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大的影響。該持續經營假設的評估涉及本公司董事於特定時間點對以下內容作出的判斷：(1)本質上屬不確定的事件或情況的未來結果；(2)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預測銷售額及毛利率)；及(3)利寶製品貿易及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不時於必要時提供足夠及適當財務援助的意向。更改假設及估計可能會對持續經營評估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可能導致業務風險且單獨或集體而言，對持續經營假設可能造成重大疑惑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涉及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a) 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根據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銷售所需成本計算。該等估計乃以現行市況及銷售相若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為依據。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變現時，將記錄存貨撇減。識別撇減情況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管理層須根據與品牌擁有人的合作關係狀況及產品特性作出判斷，以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此將影響未來的清倉銷售計劃。管理層基於按品牌劃分的存貨歷史銷售詳細分析，以及本集團對於該等存貨的未來銷售計劃，以及該等存貨的售價的過往經驗以估算可變現淨值，以釐定就存貨而言應計提的恰當撥備撇減。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估計。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148,224,000元(2024年：人民幣228,906,000元)。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b) 估計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附註2.7至2.9所述的會計政策，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確認為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款項的金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乃根據可取得資料以反映於報告期末可取得的金額。

管理層須就資產減值之情況作出判斷，特別是：(i)評估有否發生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ii)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能否支持其賬面值，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估計於業務中持續使用該資產可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淨現值計算得出的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及(iii)評估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按適當比率貼現。當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計估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對公司資產進行分配，否則可收回金額按相關公司資產獲分配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管理層評估減值時所選用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如有任何變化，均可能對減值檢測中所用淨現值造成重大影響，以致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倘所預測表現及因此作出之日後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負面變動，則或須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出減值支出。

於2025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4,259,000元、人民幣1,137,000元及人民幣75,658,000元(2024年：人民幣20,387,000元、人民幣2,373,000元及人民幣63,561,000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c)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根據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得出。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已根據本集團過往歷史、現行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披露於附註33.1(b)的圖表。

(d)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會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該估計乃基於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得出。當可使用年期少於過往估計的年期，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並會撤銷或撤減陳舊、已放棄或已出售的資產。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繳納多種稅項。釐定此等稅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不少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計算未能確定。倘此等事項的最終稅項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計算期間的稅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可動用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時，將確認若干暫時差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稅務虧損。倘預期與原定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估計出現變動期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中國；及(ii)香港、澳門與海外等地域，乃根據本集團開展業務的地域分類。得出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部。

首席營運決策人根據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基準並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收入、企業開支、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及融資成本。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按集中基準管理的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即期稅項負債、借款、關聯公司貸款、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可轉換優先股及其他按集中基準管理的負債。

就地區分部報告而言，銷售乃基於客戶所在國家劃分，而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則按資產所在國家劃分。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作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可呈報分部之本集團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673,427	171,160	(9,144)	835,443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不包括 折舊及攤銷)	(64,301)	7,602	—	(56,699)
折舊及攤銷	(48,640)	(18,393)	—	(67,033)
可呈報分部業績	(112,941)	(10,791)	—	(123,732)
未分配其他收入				20
未分配企業開支				(7,102)
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				9,534
未分配融資成本				(7,006)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8,286)
所得稅開支				(1,671)
年內虧損				(129,957)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作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可呈報分部之本集團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785,288	195,766	(6,566)	974,488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不包括 折舊及攤銷)	(84,885)	3,988	—	(80,897)
折舊及攤銷	(70,307)	(24,315)	—	(94,622)
可呈報分部業績	(155,192)	(20,327)	—	(175,519)
未分配其他收入				64
未分配企業開支				(6,571)
未分配其他虧損淨額				(10,545)
未分配融資成本				(6,895)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9,466)
所得稅開支				(2,943)
年內虧損				(202,409)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309,337	31,929	341,266
遞延稅項資產			11,405
未分配資產			24,997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資產總值			377,668
分部負債	220,949	52,869	273,818
即期稅項負債			381
借款			120,040
關聯公司貸款			95,230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			5,378
未分配負債			1,361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負債總額			511,208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375,175	46,506	421,681
遞延稅項資產			13,153
未分配資產			19,383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資產總值			454,217
分部負債	207,841	65,975	273,816
即期稅項負債			418
借款			107,220
關聯公司貸款			139,792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15,000
未分配負債			1,871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負債總額			538,117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其他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	74,058	9,185	83,243
折舊及攤銷	48,640	18,393	67,03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1	–	20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355	–	3,3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14	–	1,61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88	288
存貨撇減，淨額	2,268	418	2,686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其他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香港、澳門 及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	68,696	17,502	86,198
折舊及攤銷	70,307	24,315	94,62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574	–	1,574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6,360	847	7,2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199	660	1,85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197	1,975	4,172
存貨撇減，淨額	10,537	377	10,914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d) 客戶合約相關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就客戶合約確認以下相關資產及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退貨權利資產	165	254
流動合約負債		
— 預收款項	8,841	5,505
— 客戶忠誠度計劃	1,793	2,124
— 預期銷售退貨產生的負債	165	254
總計	10,799	7,883

於2024年1月1日，退貨權利資產為人民幣52,000元，合約負債為人民幣9,665,000元。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倘客戶有於特定時限內退還產品的權利，本集團會就實體預期無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人民幣165,000元(2024年：人民幣254,000元)的預期銷售退貨產生的負債。本集團亦會確認經參考商品過往的賬面值計量的人民幣165,000元(2024年：人民幣254,000元)的退還商品權利。由於客戶所退還的產品一般屬可銷售狀況，故收回產品的成本並不重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7,883	9,665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e) 按銷售及分銷渠道劃分之收益

本集團擁有多樣化的零售網絡及廣泛的分銷網絡。本集團通過(i)自營零售渠道；及(ii)批發渠道出售玩具及相關生活形態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自營零售及批發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營零售渠道		
— 零售店	423,607	504,414
— 寄售專櫃	153,509	202,328
— 線上商店	49,978	56,598
批發渠道		
— 分銷商	159,458	196,768
— 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	44,080	7,814
— 線上重要客戶	4,811	6,566
	835,443	974,488

(f)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金額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交易。

(g) 地域資料

以下呈列按資產地點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除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總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7,823	63,059
香港、澳門及海外	13,231	23,262
總計	91,054	86,321

5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0	64
政府補助(附註)	343	1,024
推廣服務收入	257	377
來自線上商店平台服務供應商的退款	729	1,007
雜項收入	426	532
	1,775	3,004

附註：已自地方政府當局獲得各種政府補貼，以補貼經營活動及購置固定資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補貼收入人民幣343,000元(2024年：人民幣1,024,000元)於損益內確認。無遞延政府補貼(2024年：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原因為授出條件尚未獲達成。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534	(10,545)
租賃修訂收益	3,863	2,0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5	(521)
其他	(267)	(35)
	13,155	(9,098)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237	1,440
— 非審計服務	137	13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904	1,3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51	17,6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278	75,592
存貨成本	585,004	665,330
存貨撇減，淨額(計入銷售成本)	2,686	10,914
以下項目的租金開支		
— 可變租賃付款	2,740	2,561
— 短期租賃	32,626	38,800
廣告及宣傳開支	12,553	11,659
特許銷售費	52,276	66,68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75,506	95,192
外包員工服務費	60,045	71,8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201	801
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	—	773
已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1,48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a))	1,614	1,859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附註(a))	3,355	7,20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b))	288	4,172
運輸成本	13,837	15,421
物業管理費	26,813	31,272
零售商舖開支	13,642	16,789
辦公室開支	1,880	2,618
差旅費	2,113	1,778
保險	743	943
其他	9,738	12,465
	967,556	1,155,299

附註：

- (a) 本集團將各間個別零售店釐定為獨立可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會監察其財務表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614,000元及人民幣3,355,000元(2024年：分別為人民幣1,859,000元及人民幣7,207,000元)，按就有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資產進行的減值評估得出。有關減值虧損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入賬。詳情載於附註14。
- (b) 根據減值評估，玩具分銷權及商標的減值虧損分別為零(2024年：人民幣2,197,000元)及人民幣288,000元(2024年：人民幣1,975,000元)，並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銷售及分銷開支」。詳情載於附註16。

8 融資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之利息開支	3,829	3,836
關聯公司貸款之利息開支	1,367	2,134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4,078	5,647
長服金責任之利息開支	19	19
可轉換優先股之推算利息開支	871	–
已付擔保費用	939	925
	11,103	12,561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62,459	79,569
酌情花紅	–	–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附註)	12,275	15,62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772	–
	75,506	95,192

附註：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定額供款計劃，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處理及由獨立基金管理的形式持有。僱主及僱員於計劃的供款，分別以僱員的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政府管理及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向退休計劃供款，以向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有關供款額按市政府釐定的平均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該等退休計劃須承擔應付予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後福利責任。本集團除供款外毋須承擔實際支付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為人民幣12,275,000元(2024年：人民幣15,623,000元)。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附註10(a)呈列的董事薪酬包括本集團一名(2024年：一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餘下四名(2024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4,772	4,779
酌情花紅	—	—
僱主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8	536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237	—
	5,487	5,315

薪酬組別	人數	
	2025年	2024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ii)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其離職補償。除於附註10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2024年：無)。

(iii) 高級管理層按組別劃分的薪酬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分為以下組別：

薪酬組別	人數	
	2025年	2024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4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10 董事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上市規則，年內已付或應付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姓名	2025年					非現金酬金 以權益結算 之股份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包括 非現金酬金) 人民幣千元
	現金酬金		僱主退休		現金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澄耀先生(附註(i))	38	-	-	-	38	-	38
仲梅女士	38	2,282	164	-	2,484	10	2,494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	38	-	-	-	38	-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	256	-	-	-	256	-	256
黃嘉純先生	256	-	-	-	256	-	256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附註(iii))	256	-	-	-	256	-	256
	882	2,282	164	-	3,328	10	3,338



10 董事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姓名	2024年					非現金酬金 以權益結算 之股份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包括 非現金酬金) 人民幣千元
	現金酬金		僱主退休		現金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澄曜先生(附註(i))	91	-	-	-	91	-	91
仲梅女士	91	2,451	160	-	2,702	-	2,702
非執行董事							
杜平先生	91	-	-	-	91	-	9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毓和先生	256	-	-	-	256	-	256
黃嘉純先生	256	-	-	-	256	-	256
林家禮博士(附註(ii))	76	-	-	-	76	-	76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附註(iii))	117	-	-	-	117	-	117
	978	2,451	160	-	3,589	-	3,589

附註：

- (i) 李澄曜先生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財政年度獲委任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 (ii) 林家禮博士於2024年4月18日辭任。
- (iii)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先生於2024年7月17日獲委任。
- (iv)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名董事的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為人民幣10,000元(2024年：無)，其為非現金性質。
- (v)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澄曜先生、仲梅女士及杜平先生各自均選擇放棄其部分董事袍金人民幣54,000元。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涉及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宜而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涉及其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涉及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

10 董事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透過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就有關其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服務，或其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事務管理之其他服務，獲支付或應收退休福利人民幣164,000元(2024年：人民幣160,000元)。

(c) 董事離職福利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關於終止董事服務之款項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2024年：無)。

(d)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收取代價(2024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2024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利益

除附註35所披露之交易外，本公司概無訂有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2024年：無)。



11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款項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澳門及海外利得稅	—	36
遞延稅項(附註27)	1,671	2,907
	1,671	2,943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籍居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中國的溢利按25%(2024年：2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6.5%(2024年：16.5%)。澳門利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2%(2024年：12%)。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稅項與應用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之差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8,286)	(199,466)
按25%(2024年：25%)本地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32,072)	(49,86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0)	(13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32	1,56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2,370	48,95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888)	—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1,409	2,430
所得稅開支	1,671	2,943

12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29,050)	(202,15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064,846	800,000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12.12)	(25.27)

攤薄

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轉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轉換優先股(2024年：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會對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

13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擬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4年：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裝修傢俬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9,743	4,485	24,228
匯兌差額	90	43	133
添置	15,580	958	16,538
出售	(667)	(305)	(972)
折舊(附註(a))	(15,608)	(2,073)	(17,681)
減值虧損(附註(b))	(1,859)	–	(1,859)
期末賬面淨值	17,279	3,108	20,387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64,781	33,570	198,351
累計折舊	(132,959)	(30,462)	(163,421)
累計減值	(14,543)	–	(14,543)
賬面淨值	17,279	3,108	20,38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7,279	3,108	20,387
匯兌差額	(27)	(29)	(56)
添置	6,789	739	7,528
出售	–	(135)	(135)
折舊(附註(a))	(10,328)	(1,523)	(11,851)
減值虧損(附註(b))	(1,614)	–	(1,614)
期末賬面淨值	12,099	2,160	14,259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66,456	32,281	198,737
累計折舊	(142,842)	(30,121)	(172,963)
累計減值	(11,515)	–	(11,515)
賬面淨值	12,099	2,160	14,25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166,000元(2024年：人民幣14,763,000元)及人民幣685,000元(2024年：人民幣2,918,000元)。
- (b) 對本集團表現不佳的零售店進行減值評估

由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的經濟氣候，本集團管理層判定若干處於虧損的零售店存在減值跡象，並對該等零售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將各個別零售店釐定為獨立可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並會監察其財務表現。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等計算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平均涵蓋兩個年期(即該等零售店的平均剩餘租賃期)的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推算，並於2025年12月31日應用稅前年貼現率11.0%(2024年：12.0%)。所使用的年收入增長率為每年3.0%(2024年：5.0%)，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得出，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項關鍵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增長率及貼現率已考慮到持續不明朗的宏觀經濟環境(包括通貨膨脹、匯率波動、利率上升及商品價格變動的影響)所帶來的變化而重新評估。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減值金額已分配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租賃物業裝修以及使用權資產項下的租賃物業，致使各類別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使用價值及零之中的最高者。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分配，已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於該等資產所屬的相關職能中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614,000元及人民幣3,355,000元(2024年：人民幣1,859,000元及人民幣7,207,000元)。該等減值虧損於兩個年度均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倘貼現率變動為12.0%(2024年：13.0%)，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會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一步減值合共人民幣123,000元(2024年：人民幣333,000元)。

倘涵蓋平均2年期的預算銷售額減少1.0%(2024年：1.0%)，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將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一步合共減值人民幣276,000元(2024年：人民幣541,000元)。

15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租賃物業	81,935	76,761
減：減值撥備	(6,277)	(13,200)
	75,658	63,56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75,715,000元(2024年：人民幣69,660,000元)。



15 租賃(續)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續)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200	10,455
於年內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見附註14(b))	3,355	7,207
年內撇銷	(10,278)	(4,462)
於年末	6,277	13,200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5,885	45,789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5,869	12,565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6,097	11,164
超過五年	1,939	3,988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款項	79,790 (35,885)	73,506 (45,789)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12個月後償還的款項	43,905	27,717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每年4.75%至6.60%（2024年：5.85%至6.60%）。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所有租賃負債均以與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相同的貨幣計值。

15 租賃(續)

(ii)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54,278	75,592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355	7,207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4,078	5,64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32,626	38,800
與並無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2,740	2,561
租賃修訂收益(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863)	(2,00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98,581,000元(2024年：人民幣128,735,000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多項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租約一般固定介乎6個月至3年，惟可擁有根據下文(v)所述的續期選擇權。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囊括各類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可為借貸目的而用作抵押。

(iv) 可變租賃付款

若干物業租賃包括與店舖所得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就個別店舖而言，租賃付款中高達100%是根據可變付款條款釐定，百分比介乎銷售額的5%至20%。可變付款條款可基於各種理由予以使用，包括降低新開店舖的固定成本基礎。因應銷售額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最低租賃付款部分)在觸發導致該等付款的條件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v) 續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內的大量物業租賃均包含續期及終止選擇權，旨在為本集團管理業務資產提供最大限度的經營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續期及終止選擇權只可由本集團行使，相關出租人無權行使。於本集團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進行評估並得出結論，其合理確認不會行使該等租賃的終止選擇權及不會行使該等租賃的延長選擇權。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觸發事件及本集團不行使該等租賃終止選擇權及延長選擇權的觀點不變。



16 無形資產

	玩具分銷權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645	5,177	7,822
攤銷費用(附註(ii))	(448)	(901)	(1,349)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iii))	(2,197)	(1,975)	(4,172)
匯兌差額	–	72	72
期末賬面淨值	–	2,373	2,37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478	10,752	15,2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4,478)	(8,379)	(12,857)
賬面淨值	–	2,373	2,37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2,373	2,373
攤銷費用(附註(ii))	–	(904)	(904)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iii))	–	(288)	(288)
匯兌差額	–	(44)	(44)
期末賬面淨值	–	1,137	1,137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478	10,487	14,965
累計攤銷及減值	(4,478)	(9,350)	(13,828)
賬面淨值	–	1,137	1,137

附註：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6,087,000元作為真人動畫製作費的一部分，並成為動畫相關知識產權的共同擁有人之一。本集團有權分銷與動畫相關的玩具，並有權根據影片版權投資協議中規定的本集團投資部分獲得動畫產生的收入(「影片版權」)的預定百分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玩具分銷權人民幣4,478,000元已確認為無形資產，影片版權人民幣1,264,000元經扣除增值稅人民幣345,000元後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ii) 玩具分銷權的法定年限為10年，按其10年的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商標的法定有效期為10年，到期後可續期，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其10年預期使用年限的評估，以直線法攤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攤銷零(2024年：人民幣448,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中扣除，而人民幣904,000元(2024年：人民幣901,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中扣除。

16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 (iii) 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管理層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是否有任何減值指標時，會考慮該現金產生單位在最近的報告期內是否錄得經營虧損，以及在當期是否符合預算(扣除間接費用分配後的預計經營現金流量)。管理層已審查上述玩具分銷權及商標的相關賬面值的可收回性。玩具分銷權及商標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或公平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

為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其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估算各自的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已使用預測現金流量及關鍵假設，如無形資產的未來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百分比。於2025年12月31日，採用11.0%(2024年：12.0%)的貼現率使未來現金流量回到其現值。

因此，本公司董事釐定與玩具分銷權及商標直接相關的無形資產減值分別為零及人民幣288,000元(2024年：人民幣2,197,000元及人民幣1,975,000元)。減值虧損已計入「銷售成本」及「銷售及分銷費用」的損益中。

倘貼現率增加0.5%(2024年：0.5%)，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商標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75,000元(2024年：人民幣187,000元)，商標的無形資產將分別進一步減值人民幣175,000元(2024年：人民幣187,000元)。

倘商標的5年期預算銷售額減少5%(2024年：5%)，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007,000元(2024年：人民幣820,000元)，商標的無形資產將進一步減值人民幣1,007,000元(2024年：人民幣820,000元)。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影片版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	—	—

附註：

- (i) 本集團投資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司的1.5%權益。於2018年12月，管理層並無再按照原定計劃，持有投資作資本增值及股息之用，而是有意將其出售以換取現金，再投資其他項目。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為零，因為管理層認為收回金額的機會渺茫。
- (ii) 該結餘指本集團對動畫製作的投資，根據影片版權投資協議訂明的本集團投資部分，本集團有權獲得動畫產生的預定百分比收入，詳情請參閱附註16。

18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	148,224	228,906



18 存貨(續)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為人民幣585,004,000元(2024年：人民幣665,330,000元)。該等存貨被計入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存貨撇減為人民幣2,686,000元(2024年：人民幣10,914,000元)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中。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53,371	51,033
減：減值撥備	(10,492)	(10,291)
	42,879	40,742
應收票據	3,866	3,866
減：減值撥備	(3,866)	(3,866)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租金按金	32,100	41,260
— 其他按金	7,045	10,011
— 預付款項	7,193	4,627
— 預付版權費	323	284
— 來自供應商的應收回贈款項	8,498	6,617
— 來自品牌擁有人的應收促銷收入	1,190	431
— 其他	2,595	2,228
	58,944	65,458
	101,823	106,2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呈列為流動資產	42,879	40,74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11,518	15,561
— 呈列為流動資產	47,426	49,897
	101,823	106,200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通過中國自營零售店進行的零售交易收入以現金、信用卡、線上付款平台如支付寶及微信支付方式進行，償付期通常為交易日期起計2天內。本集團通過電子付款平台進行的網上銷售交易即時獲清償。本集團通過百貨公司進行的特許銷售所賺取的金額，一般是由百貨公司從最終客戶收取，經扣除特許開支後再支付結餘予本集團。授予百貨公司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180天。

本集團要求大部份分銷商預先付款，而授予連鎖大賣場及超級市場的信貸期介乎15天至90天。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本集團有大量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將金額為人民幣10,116,000元(2024年：人民幣10,02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抵押予一間第三方擔保公司，作為本集團獲授擔保的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33,139	26,515
31至60天	4,826	6,368
61至90天	1,262	2,089
91至180天	1,168	4,873
超過180天	12,976	11,188
	53,371	51,033
減：虧損撥備	(10,492)	(10,291)
	42,879	40,742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有關撥備計算方法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3.1(b)。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0,291	10,199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201	801
年內撇銷	—	(709)
年末	10,492	10,291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2,930	2,7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67	16,6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總額	24,997	19,3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8,842	8,182
人民幣	6,777	9,909
澳門幣(「澳門幣」)	1,820	920
美元(「美元」)	7,512	220
其他貨幣	46	152
	24,997	19,383

附註：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活期存款及為滿足本集團短期現金承擔的短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5%至0.10%(2024年：0.10%至0.625%)計息。
-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轉換為外幣，以及將款項匯出中國，須受限於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受限制現金主要受貿易融資的銀行擔保所限制，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5%至0.80%(2024年：0.10%至0.95%)計息。

21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0,000,000,000	433,188
於2025年1月24日減少(附註(a))	(1,200,000,000)	(11,065)
於2025年12月31日	48,800,000,000	422,123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800,000,000	6,931
於2025年2月19日發行股份(附註(b))	305,914,286	2,821
於2025年12月31日	1,105,914,286	9,752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可轉換優先股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
於2025年1月24日增加(附註(a))	1,200,000,000	11,065
於2025年12月31日	1,200,000,000	11,065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
於2025年2月19日發行(附註(b)及(c))	1,122,657,143	10,352
於2025年12月31日	1,122,657,143	10,352

附註：

- (a) 於2025年1月24日，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決定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使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0,000,000港元，分為(a)每股面值或票面價值為0.01港元的48,800,000,000股普通股；及(b)每股面值或票面價值為0.01港元的1,200,000,000股可轉換優先股。



21 本公司股本(續)

附註：(續)

(b) 於2024年12月27日，本公司、Asian Glory及利寶製品貿易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於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2,600,000元)應付利寶製品貿易的無抵押貸款(已計入關聯公司貸款)中，其中：

(a) 21,414,000港元將透過向Asian Glory發行305,914,286股本公司新股份(詳見下文)償付；及

(b) 78,586,000港元將透過向Asian Glory發行1,122,657,143股新可轉換優先股(固定累計優先現金股息的年股息率為發行價的2%)(詳情於附註26披露)償付。

每股普通股及可轉換優先股發行價均為0.07港元(「貸款資本化」)。發行股份及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交易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2,000元及人民幣483,000元。

貸款資本化已於2025年1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貸款資本化已於2025年2月19日完成。

詳情可參閱本公司刊發的(i)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之公告、(ii)日期為2025年1月9日之通函及(iii)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之公告。

於2025年2月19日，已發行305,914,286股普通股的公平值約為12,237,000港元，乃按當日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每股0.04港元計算。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的賬面值21,414,000港元與已發行股份公平值12,237,000港元之間的差額9,17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463,000元)於資本儲備確認。

(c) 可轉換優先股應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可贖回。於初始確認時，可轉換優先股的權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權益部分於「可轉換優先股權益儲備」項下之權益呈列。可轉換優先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

22 儲備

合併儲備指利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利寶國際控股」)應佔孩思樂控股有限公司(「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 Inc.(「Silverkids」)的權益總額與根據於2017年5月29日的重組透過向利寶國際控股發行本公司新股而向本公司轉讓的孩思樂控股及Silverkids的股本總額兩者間的差額。

中國相關法律訂明，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一項法定儲備基金。轉撥至法定儲備的最低金額為根據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計算的中國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的10%。倘法定儲備結餘達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毋須作出撥款。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轉換為資本。

資本儲備指(a)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i)一名股東(利寶國際控股)、(ii)關聯公司(利寶製品有限公司、利寶製品貿易及隆俊發展有限公司)及(iii)控股方(李澄曜先生)的豁免額205,725,000港元，其入賬為來自一名股東的視作注資；(b)於2018年12月27日(「授出日期」)，洪誠明先生(「洪先生」)(本公司當時執行董事，於2022年10月31日離任)以1港元的總代價向李澄曜先生收購12,000,000股股份，並有權於達成服務條件之後，於2019年12月27日以1港元的總代價向李澄曜先生收購額外12,000,000股股份，其入賬視為來自李澄曜先生向本集團的注資，所貢獻的股份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Asian Glory(由李澄曜先生全資擁有)持有，並累計於資本儲備；及(c)於2025年2月19日因貸款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21(b))。

23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11,234	116,9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付關聯公司(附註(b))	21,691	19,764
— 應計開支	25,560	24,171
— 應計員工成本	5,543	9,620
— 應計外包人員服務費	3,390	5,012
— 退休福利成本撥備	194	250
— 長期服務金撥備	784	834
— 修復成本撥備(附註(c))	6,894	9,393
— 其他應付稅項	6,863	5,847
— 其他	2,437	2,447
	73,356	77,338
減：呈列為非流動負債的修復成本撥備	(2,011)	(2,069)
呈列為非流動負債的長期服務金撥備	(784)	(834)
	(2,795)	(2,903)
呈列為流動負債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561	74,435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60至90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99,918	84,309
31至60天	6,146	25,452
61至90天	987	3,040
超過90天	4,183	4,159
	111,234	116,960



23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a) (續)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9,756	70,793
港元	12,394	19,648
美元	19,005	26,406
歐元(「歐元」)	79	113
	111,234	116,960

(b)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的詳情載列如下：

應付關聯公司	款項結餘性質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隆俊發展有限公司(附註(i))	非貿易	9,349	9,037
利寶製品貿易(附註(i))	非貿易	8,830	7,671
君盈利有限公司(附註(i))	非貿易	3,512	3,056
		21,691	19,764

附註：

(i) 該等關聯公司由本集團主席李澄曜先生控制。有關金額為無抵押、不計利息及按要求償還。

(c) 修復成本撥備指於相關租賃屆滿時，本集團同意就其租賃場所進行的裝修工程的預計成本的現值。修復成本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9,393	9,818
添置	418	467
撥回	(2,917)	(892)
年末結餘	6,894	9,393

24 借款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及有擔保			
— 銀行借款	(a), (b)	32,580	33,150
無抵押及有擔保			
— 銀行借款	(c)	84,460	68,000
— 其他借款		—	6,070
無抵押及無擔保			
— 銀行借款		3,000	—
總計		120,040	107,220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97,460	84,070
浮息借款	22,580	23,150
總計	120,040	107,220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的借款賬面值：		
— 一年內	97,460	78,000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但應償還的借款的賬面值：		
— 一年內	22,580	29,220
小計	120,040	107,220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20,040)	(107,220)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的款項	—	—



24 借款(續)

附註：

- (a) 於2025年12月31日，定息循環銀行借款融資為人民幣10,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10,000,000元)，由李澄曜先生持有的物業抵押，並由李澄曜先生及其配偶擔保(2024年：相同)。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融資已全數使用。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為2.45%(2024年：2.80%)。該融資的到期日為2033年9月。
-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金額為2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580,000元)(2024年：2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150,000元))的浮息銀行借款按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利率加1.80%(2024年：1.80%)計息。該款項獲利寶製品貿易的按金抵押及由本公司及利寶製品貿易擔保(2024年：相同)。截至同日，儘管本集團尚未完全遵守與該循環貸款融資相關的特定財務契諾，本公司正積極與銀行合作，以補救並獲得豁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有能力在需要時動用其內部資源履行該責任。
- (c) 於2025年12月31日，定息銀行借款融資為人民幣84,460,000元(2024年：人民幣68,000,000元)，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梅女士及／或本集團附屬公司及／或數名獨立第三方擔保(2024年：相同)。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介乎2.20%至4.75%(2024年：2.60%至5.10%)。借款到期日為提款日後一年。

本集團的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7,460	84,070
港元	22,580	23,150
	120,040	107,220

本集團的借款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25 關聯公司／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貸款，總融資限額為1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5,480,000元)(2024年：2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1,500,000元))，包括本金額為11,14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520,000元)(2024年：15,84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4,327,000元))及18,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710,000元)(2024年：27,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465,000元))。該等貸款按年利率2.0%(2024年：2.0%)計息，為無抵押及須於2027年3月31日償還。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2024年：相同)。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續延來自利寶製品貿易之貸款融資，將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人民幣95,230,000元貸款之償還日期由2026年12月31日延長至2027年3月31日，因此該等貸款於2025年12月31日分類為非流動。於2025年12月31日，來自該關聯公司之貸款融資約人民幣40,250,000元(2024年：人民幣91,708,000元)尚未動用。

本集團從本公司董事李澄曜先生獲得本金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15,000,000元)的貸款，該貸款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2027年2月7日內償還。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2024年：相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李澄曜先生續訂貸款融資，須於2027年2月7日(2024年：2026年2月7日)償還，因此該貸款於2025年12月31日分類為非流動(2024年：相同)。

本集團關聯公司／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公司貸款：		
美元	78,520	114,327
港元	16,710	25,465
	95,230	139,792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人民幣	15,000	15,000



26 可轉換優先股

於2025年2月19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可轉換優先股0.07港元向本公司之母公司Asian Glory(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發行1,122,657,143股可轉換優先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總發行價為78,58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464,000元)(「發行價」)。可轉換優先股固定累計優先現金股息的年股息率為發行價的2%。可轉換優先股以港元計值，且無抵押。

可轉換優先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首次發行及配發可轉換優先股(即2025年2月19日)後十年內隨時將其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惟(i)任何可轉換優先股的轉換不會觸發行使轉換權的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履行的強制要約責任，除非已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取得清洗豁免或已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提出全面要約；及(ii)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公眾持股量於任何時間均不得少於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25%(或上市規則規定之任何特定百分比)。

一股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為本公司之一股普通股。為免生疑，Asian Glory在將可轉換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毋須支付任何額外款項，惟因換股而產生的稅項及印花稅、發行稅及登記稅(如有)除外。

本公司將全權酌情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為免生疑，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並無權利亦無權要求贖回任何可轉換優先股。

於換股期內，只要可轉換優先股尚未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可轉換優先股與其他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同等收取固定累計優先現金股息(「優先股息」)，年股息率為發行價的2.0%，每年從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中支付，優先於本公司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本證券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前結算。倘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不足以全數支付所有優先股息，則合法可供分派金額須根據可轉換優先股各持有人根據前述原應有權收取的優先股息總額，按比例分派予可轉換優先股的所有持有人。除非可轉換優先股的所有應計但未付股息已悉數支付，否則本公司任何股本證券(可轉換優先股除外)不得於任何時間宣派、派付、撥留或作出股息或分派。

26 可轉換優先股(續)

本集團已委聘Norton Appraisals Holdings Limited(一間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型就可轉換優先股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進行估值。可轉換優先股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公平值分別為5,037,000港元及73,54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645,000元及人民幣67,819,000元)。於初步確認時，可轉換優先股之權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權益部分於「可轉換優先股權益儲備」項下之權益呈列。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22.35%。

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於期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2月19日發行	4,614
推算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871
匯兌調整	(107)
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5,378

於2026年1月23日，本公司收到Asian Glory發出的轉換通知，內容有關轉換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50,000,000股可轉換優先股(「轉換」)。

由於轉換，本公司將向Asian Glory配發及發行合共25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換股股份」)。換股股份於配發日期將在各方面與所有現有本公司普通股及彼此間享有同等地位，及佔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約18.44%。



27 遞延稅項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下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的金額已計入適當的抵銷：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1,405	13,153

遞延稅項全數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153	15,990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附註11)	(1,671)	(2,907)
匯兌調整	(77)	70
年末	11,405	13,153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減速稅項 折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的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撇減 人民幣千元	客戶忠誠度 計劃撥備 人民幣千元	就預期 銷售退貨 產生的 負債計提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2,557	496	1,322	2,575	6,148	337	14	21,131	86	34,666	(18,676)	15,990
於損益入賬/(扣除)	421	-	(885)	-	(2,327)	-	(14)	(4,674)	-	(7,479)	4,572	(2,907)
匯兌調整	62	-	-	-	-	-	-	67	3	132	(62)	7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040	496	437	2,575	3,821	337	-	16,524	89	27,319	(14,166)	13,153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3,040	496	437	2,575	3,821	337	-	16,524	89	27,319	(14,166)	13,153
於損益(扣除)/入賬	(205)	(138)	(130)	-	-	-	-	2,448	-	1,975	(3,646)	(1,671)
匯兌調整	(72)	-	-	-	-	-	-	(57)	(2)	(131)	54	(77)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2,763	358	307	2,575	3,821	337	-	18,915	87	29,163	(17,758)	11,405

27 遞延稅項(續)

於2025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並有暫時差額可能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故本集團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人民幣13,519,000元(2024年：人民幣15,662,000元)應佔的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產生人民幣671,455,000元(2024年：人民幣601,012,000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量的不可預測性，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未來數年失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	44,893
2026年	71,810	72,455
2027年	100,810	100,810
2028年	206,097	206,672
2029年	173,850	176,182
2030年	118,888	–
	671,455	601,01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人民幣87,997,000元(2024年：人民幣71,949,000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量的不可預測性，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虧損可能無限期結轉。

28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0月20日，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感謝該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認為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僱員、主要僱員、顧問或董事。

於同日，本公司授權授予78名合資格參與者認購合共47,500,000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提呈發售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行使價為0.8港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承授人的購股權將分三批歸屬(分別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40%、30%及30%)，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日2018年10月25日、授出日期第二週年日及第三週年日開始。授出購股權時毋須支付代價。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承授人將有權於購股權獲歸屬後(惟於任何情況下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當日或之前)的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



28 購股權計劃(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參照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1日之首次公開發售(「IPO」)招股章程，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最高數目已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悉數授予，故概不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因此，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初及年末，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項下可用於授予之購股權數目均為零(2024年：相同)。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23,500,000股可予發行股份，佔同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1.73%。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可行使購股權為25,000,000份(2024年：27,400,000份)，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2年(2024年：3年)及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8港元(2024年：0.8港元)。

下表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於年內已授出購股權變動的詳情：

購股權	歸屬期	於2024年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沒收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沒收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第一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18年10月24日	3,800,000	-	-	3,800,000	-	-	3,800,000
第二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19年10月24日	2,850,000	-	-	2,850,000	-	-	2,850,000
第三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20年10月24日	2,850,000	-	-	2,850,000	-	-	2,850,000
		9,500,000	-	-	9,500,000	-	-	9,500,000
僱員								
第一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18年10月24日	8,840,000	(1,680,000)	-	7,160,000	(960,000)	-	6,200,000
第二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19年10月24日	6,630,000	(1,260,000)	-	5,370,000	(720,000)	-	4,650,000
第三批	2017年10月25日至 2020年10月24日	6,630,000	(1,260,000)	-	5,370,000	(720,000)	-	4,650,000
		22,100,000	(4,200,000)	-	17,900,000	(2,400,000)	-	15,500,000
		31,600,000	(4,200,000)	-	27,400,000	(2,400,000)	-	25,0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確認的開支(2024年：無)。

28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0月20日，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感謝該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將作出或已作出貢獻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有關其他人士。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遲於10年屆滿。於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超過1年。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會導致該人士於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i)合共相當於該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ii)按照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該購股權的授出須待股東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事先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須就贊成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未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及該等參與者及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前，就向任何個人於任何12個月期間的購股權授出及可能授出而言，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准超過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1%。

接納購股權的應付款項為1.00港元，將於規定接納日期或之前支付。有關任何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授出，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不會少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的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的最高金額。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不包括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任何最低期限。然而，於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董事可指定任何有關最低期限。



28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除本公司董事或股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股東大會終止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即2017年10月20日)起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於該段期間後不會進一步授出或提呈任何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文將仍然全面有效及生效，以令於10年期限或其他可能所需期限屆滿前已授出任何仍屬有效的購股權獲行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2017年11月1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獲股東批准則另當別論。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初及年末，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項下可用於授予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80,000,000份及3,500,000份(2024年：分別為80,000,000份及80,000,000份)。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有80,000,000股可供發行股份，佔同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5.90%。

本公司於2025年7月25日(「授出日期」)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承授人」)授予合共76,5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0月2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認購最多76,5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惟須(i)經承授人接納及(ii)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

28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5年7月25日
承授人類別：	1名本公司董事及15名本集團僱員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合共76,500,000份購股權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該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於行使該購股權時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063港元認購一股股份，行使價等同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報價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報價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0.063港元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的購股權期間應為授出日期起計三年，且購股權須於有效期屆滿時失效或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若干情況下提早失效。
購股權的歸屬期：	所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8個月屆滿後可予行使。
歸屬條件及表現目標：	董事會已釐定本集團的表現目標，包括與本集團收入、經營成本削減及盈利能力改善有關的財務指標。本公司將根據其績效考核制度，評估承授人的年度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根據承授人相關年度的表現，釐定承授人是否達到上述表現目標，而承授人僅可於達成最低表現目標時方可獲准行使購股權。



28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所授出合共76,500,000份購股權中，1,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仲梅女士。

下表披露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	歸屬期	於2025年					於2025年
		1月1日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沒收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	2025年7月25日至 2027年1月24日	-	1,000,000	-	-	-	1,000,000
僱員	2025年7月25日至 2027年1月24日	-	75,500,000	-	-	-	75,500,000
		-	76,500,000	-	-	-	76,5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0.063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3年(2024年：不適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購股權於2025年7月25日授予。所授出購股權於該日的估計公平值為人民幣2,665,000元。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0.063港元。

28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所用的輸入數據如下：

	2025年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063港元
行使價	0.063港元
預期波幅	100.75%
預期年期	3年
無風險利率	2.04%
預期股息率	0.00%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股價於過往1年之歷史波幅而釐定。根據估值師之最佳估計，模型所採用的預期年期已因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之影響而有所調整。

本集團已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與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有關的開支總額人民幣772,000元(2024年：不適用)。

預期將歸屬的已授出購股權數目未作出扣減，以反映過往經驗中所授購股權在歸屬期完成前概無被收回。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對最終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餘下歸屬期在損益確認，並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已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採用的變數及假設乃根據估值師的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變。



29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在香港就所有合資格僱員經營強積金計劃。上述計劃的資產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內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每月1,500港元或相關工資成本5%的較低者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受僱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工資的某個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的供款。

於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中確認的總成本人民幣12,275,000元(2024年：人民幣15,623,000元)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上述計劃已付或應付的供款。

30 承擔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短期租賃協議項下租賃多個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該等協議並不包括延長選擇權。

於2025年12月31日，在短期租賃項下的未來承擔總額為人民幣11,682,000元(2024年：人民幣15,361,000元)。

31 銀行融資及擔保

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如下：

	2025年		2024年	
	可動用 融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 融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可動用 融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 融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	154,620	152,522	141,003	140,261

已動用的融資包括向本集團若干供應商提供之擔保約人民幣32,482,000元(2024年：人民幣33,040,000元)。

32 金融工具分類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55,162	50,018
— 按金	39,145	51,27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24,997	19,383
	119,304	120,6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的影片版權	—	—
— 非上市股份	—	—
	—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362	139,171
— 借款	120,040	107,220
— 關聯公司貸款	95,230	139,792
—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15,000	15,000
— 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	5,378	—
	371,010	401,183

33 財務風險管理

3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突發情況，務求減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遭受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在本公司董事批准的政策下進行。董事就整體風險管理制訂政策，以及制訂涵蓋特定範圍的政策。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主要面對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都以港元及美元列值。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外匯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惟並無對沖其外匯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3%(2024年：3%)，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46,000元(2024年：人民幣2,023,000元)，主要因折算以港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關聯公司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淨額(2024年：折算以港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關聯公司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淨額)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於2025年12月31日，倘若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3%(2024年：3%)，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700,000元(2024年：人民幣4,215,000元)，主要因折算以美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關聯公司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淨額(2024年：折算以美元列值的關聯公司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淨額)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由其他外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被視為極少。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有關受限制現金(見附註20)、固定利率借款(有關該等借款之詳情見附註24)、來自一間關聯方及一名本公司董事之貸款(見附註25)、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見附註26)及租賃負債(詳情見附註15)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須承受有關浮息銀行結餘(詳情見附註20)及浮息借款(詳情見附註24)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及本集團借款產生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利率波動。

於2025年12月31日，倘若市場利率增加／減少100個(2024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虧損(2024年：年內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1,000元(2024年：增加／減少人民幣59,000元)。

本集團透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查浮息及定息借款的比例，並確保其處於合理範圍內。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批發及零售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清償的應收款項。

(i) 風險管理

向零售客戶銷售均以現金形式或透過主要信用卡進行。本集團透過百貨公司進行的特許銷售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可收取，而向大賣場進行的信貸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15日至90日。本集團通常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本集團過往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計提充足撥備。

大體上所有銀行存款均由管理層認為屬高信貸質素的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國際金融機構持有。本集團採取政策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而管理層並不預期會出現任何因該等對手方不履行責任而產生的虧損。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及
- 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計量，其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客戶賬戶性質、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前36個月期間之銷售付款組合及該期間內經歷之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之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中國零售業的壞賬、中國實際消費增長及中國實際進口增長為最大相關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按此基準，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30天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31至60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1至90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90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36,220	3,550	438	187	6,126	46,521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1.9%	9.0%	16.8%	63.6%	
虧損撥備	(28)	(69)	(39)	(31)	(3,895)	(4,062)
賬面淨值	36,192	3,481	399	156	2,231	42,459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29,318	5,946	2,944	1,622	4,353	44,183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1.7%	8.8%	27.0%	70.0%	
虧損撥備	(19)	(100)	(257)	(437)	(3,048)	(3,861)
賬面淨值	29,299	5,846	2,687	1,185	1,305	40,322

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不能合理收回時予以撇銷。表明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按計劃償付本集團款項，以及無法於逾期超過120天的期內支付合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中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的過往撇銷金額計入相同項目中。

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850,000元(2024年：人民幣6,850,000元)的重大未償還結餘貿易應收款項的債務人已個別評估。於2025年12月31日，已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6,430,000元(2024年：人民幣6,430,000元)。估計虧損率乃根據債務人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違約率，參照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債務人的信貸風險特徵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本集團管理層使用該等前瞻性資料評估報告日期的現況及預測變動。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有關分組乃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更新。

應收票據由中國國有銀行發行。應收票據的信貸質素已參考外部信貸評級及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的歷史資料進行評估。於2025年12月31日，由於債務人的信貸評級轉差，已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3,866,000元(2024年：人民幣3,866,000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主要為於知名業主的其他應收款項及租金按金。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撇銷金額人民幣1,489,000元(2024年：無)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後，參照交易對手方的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其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減值撥備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為並不重大。

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

本集團所有銀行存款均存放於位於中國、香港、澳門及海外的主要金融機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機構的信貸質素良好，並無重大信貸風險。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零。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測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保持充足現金儲備及從主要貸款人獲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面對流動資金風險，即無法為其未來營運資金及於財務需求到期時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5,209,000元及人民幣133,540,000元。有見及此，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詳情載於附註2。

下表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由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1年 或按需求 人民幣千元	介乎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介乎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約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111,234	-	-	-	111,234	111,234
其他應付款項	-	24,128	-	-	-	24,128	24,128
借款	3.0	122,876	-	-	-	122,876	120,040
關聯公司貸款	2.0	1,905	97,135	-	-	99,040	95,230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 貸款	-	-	15,000	-	-	15,000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	22.35	-	-	5,898	5,595	11,493	5,378
租賃負債	5.3	45,096	29,144	16,929	2,158	93,327	79,790
		305,239	141,279	22,827	7,753	477,098	450,800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116,960	-	-	-	116,960	116,960
其他應付款項	-	22,211	-	-	-	22,211	22,211
借款	4.0	110,965	-	-	-	110,965	107,220
關聯公司貸款	2.0	2,796	142,588	-	-	145,384	139,792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 貸款	-	-	15,000	-	-	15,000	15,000
租賃負債	6.4	56,153	24,488	2,758	2,086	85,485	73,506
		309,085	182,076	2,758	2,086	496,005	474,689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保障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於上一年度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取得新借款或發行新股。

下表為對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架構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67	16,636
借款	(120,040)	(107,220)
關聯公司貸款	(95,230)	(139,792)
關聯公司貸款應付利息	(8,830)	(7,671)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15,000)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負債部分	(5,378)	–
租賃負債	(79,790)	(73,506)
債務狀況淨額	(302,201)	(326,553)
總虧絀	(133,540)	(83,900)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人民幣302,201,000元(2024年：人民幣326,553,000元)的淨債務狀況。由於本集團處於淨赤字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將進一步分析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本集團的淨債務除以本集團的總虧絀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2024年：相同)視為不重要。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3 公平值估算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關聯公司貸款、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及可轉換優先股)因其到期日較短，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以下載列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輸入數據等級分析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按以下三個公平值等級分類：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第1級所包括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有關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可從觀察中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第2級)；
- 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根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

金融工具第1級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釐定。倘市場所報價格可隨時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價格代表按公平基準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市場。

金融工具第2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倚賴實體特定估算。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可觀察獲得，則該工具列入第2級。

金融工具第3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工具列入第3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屬此類情況。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第3級輸入數據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2024年：相同)。

於兩個年度，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轉撥，且估值技術並無其他變動。

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級工具之變動，請參閱附註17。

34 現金流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8,286)	(199,466)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110)	8,2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11,851	17,6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54,278	75,592
無形資產攤銷	16	904	1,349
已撤銷其他應收款項	7	1,489	–
存貨撇減淨額	18	2,686	10,9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4	1,614	1,859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5	3,355	7,20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6	288	4,17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19	201	801
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	7	–	77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772	–
利息收入	5	(20)	(64)
利息開支	8	10,164	11,636
擔保費用	8	939	925
租賃修訂收益	6	(3,863)	(2,0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	(25)	521
		(53,763)	(59,837)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77,749	61,951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346)	14,734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799	2,416
– 退貨權利資產		89	(202)
– 貿易應付款項		(5,376)	(66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38)	(11,110)
– 合約負債		3,023	(1,825)
– 受限制現金		(183)	(206)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18,554	5,257



34 現金流資料(續)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	(9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60	4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5	(521)

34 現金流資料(續)

(c) 債務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於呈列各期間的債務淨額及債務淨額變動的 analysis。

	來自融資活動的資產		融資活動所得負債							總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借款	本公司			關聯公司			其他	
			關聯公司貸款	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可轉換優先股	應付利息	租賃負債	貸款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21,937	(76,655)	(85,302)	-	-	-	(92,522)	(5,388)	-	(237,930)
現金流量	(5,532)	(30,070)	(51,870)	(15,000)	-	3,836	87,374	-	925	(10,337)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	-	-	-	-	-	(69,193)	-	-	(69,193)
—利息支出	-	-	-	-	-	(3,836)	(5,647)	(2,134)	-	(11,617)
—租賃修訂	-	-	-	-	-	-	6,914	-	-	6,914
—擔保費用支出	-	-	-	-	-	-	-	-	(925)	(925)
匯兌調整	231	(495)	(2,620)	-	-	-	(432)	(149)	-	(3,46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16,636	(107,220)	(139,792)	(15,000)	-	-	(73,506)	(7,671)	-	(326,553)
現金流量	5,779	(13,390)	(49,818)	-	483	3,829	63,215	-	1,071	11,169
非現金變動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	-	-	92,210	-	(4,614)	-	-	-	-	87,596
—租賃負債增加	-	-	-	-	-	-	(75,297)	-	-	(75,297)
—利息支出	-	-	-	-	(871)	(3,829)	(4,078)	(1,367)	-	(10,145)
—租賃修訂	-	-	-	-	-	-	9,510	-	-	9,510
—擔保費用支出	-	-	-	-	-	-	-	-	(939)	(939)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 交易成本	-	-	-	-	(483)	-	-	-	-	(483)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直接計入股份溢價	-	-	-	-	-	-	-	-	(132)	(132)
匯兌調整	(348)	570	2,170	-	107	-	366	208	-	3,07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22,067	(120,040)	(95,230)	(15,000)	(5,378)	-	(79,790)	(8,830)	-	(302,201)



3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於2025年12月31日，Asian Glory持有本公司66.11%(2024年：53.15%)股權，為單一最大股東。

(b) 關聯方交易

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及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述如下：

關聯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隆俊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租金開支	312	312
君盈利有限公司(附註)	租金開支	539	602
利寶製品貿易(附註)	貸款利息	1,367	2,134

附註：該等關聯公司是由本集團主席李澄曜先生所控制。

(c) 關聯方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隆俊發展有限公司	9,349	9,037
利寶製品貿易	8,830	7,671
君盈利有限公司	3,512	3,056
	21,691	19,764
關聯公司貸款		
利寶製品貿易	95,230	139,792
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的貸款		
李澄曜先生	15,000	15,000
可轉換優先股		
Asian Glory	5,378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該等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結餘(續)

本金額為11,14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520,000元)(2024年：15,84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4,327,000元))及18,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710,000元)(2024年：27,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465,000元))的關聯公司貸款按年利率2.0%(2024年：2.0%)計息，為無抵押及須於兩年(2024年：兩年)內償還。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2024年：相同)。於2025年12月31日，關聯公司未動用的貸款額度約為人民幣40,250,000元(2024年：人民幣91,708,000元)。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人員被視為本集團重要管理層。除附註10(a)所披露的執行董事的酬金外，年內高級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336	8,878
酌情花紅	—	—
離職後福利	627	87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58	—
	8,321	9,754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如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主要活動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人權益
本公司直接持有					
孩思樂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00% (2024年：100%)
Silverkids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美元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58% (2024年：58%)
本公司間接持有					
ANB (HK)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000港元	投資商標	香港	100% (2024年：100%)
Au Nain Bleu Paris	法國，有限公司	10,000歐元	玩具零售	法國	90% (2024年：90%)
智樂寶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港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香港	100% (2024年：100%)
孩思樂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港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香港	100% (2024年：100%)
Kidsland LCS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8,000,000港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零售	香港	100% (2024年：100%)
Prince Asia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投資控股	香港	58% (2024年：58%)
Kidsland (Macau) Limited	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幣25,000元	玩具零售	澳門	100% (2024年：100%)
北京匯智樂思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3,8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中國	100% (2024年：100%)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主要活動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人權益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廣州智樂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 產品的貿易及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北京孩思樂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北京凱奇樂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廣州孩思樂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上海孩思樂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成都孩思樂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深圳孩思樂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銀樂寶(天津)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17,000,000港元	玩具的貿易及銷售	中國	58% (2024年：58%)
凱知樂貿易(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玩具及相關生活 形態產品的貿易及 銷售	中國	100% (2024年：100%)

於年終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呈列本公司一間主要非全資附屬公司Silverkids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7,165	18,001
流動負債	(3,854)	(3,166)
流動資產淨額	13,311	14,835
非流動資產	1	1
資產淨額	13,312	14,836
累計非控股權益	5,591	6,23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08	7,505
年內虧損	(1,921)	(4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397	(346)
全面開支總額	(1,524)	(772)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807)	(17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67	(14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全面開支總額	(640)	(32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	(2,462)	(8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2,460	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	2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	–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281	25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	184
	460	440
資產總值	460	440
虧絀		
資本及虧絀		
股本	21 9,752	6,931
虧絀	(b) (16,032)	(8,375)
總虧絀	(6,280)	(1,44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優先股	26 5,378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362	1,87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13
負債總額	6,740	1,884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0	4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獲董事會於2026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李澄曜
董事

仲梅
董事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 優先股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3,968	25,425	6,828	-	(267,708)	11,552	100,065
年內虧損	-	-	-	-	(110,735)	-	(110,73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295	2,295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110,735)	2,295	(108,440)
購股權計劃							
– 失效之購股權	-	(3,476)	-	-	3,476	-	-
於2024年12月31日	323,968	21,949	6,828	-	(374,967)	13,847	(8,375)
於2025年1月1日	323,968	21,949	6,828	-	(374,967)	13,847	(8,375)
年內虧損	-	-	-	-	(90,589)	-	(90,58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000)	(2,000)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90,589)	(2,000)	(92,589)
發行股份(附註21)	8,462	-	8,463	-	-	-	16,925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附註26)	-	-	-	67,819	-	-	67,819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132)	-	-	-	-	-	(132)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	-	-	(452)	-	-	(45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772	-	-	-	-	772
購股權計劃							
– 失效之購股權	-	(1,994)	-	-	1,994	-	-
於2025年12月31日	332,298	20,727	15,291	67,367	(463,562)	11,847	(16,032)

38 報告期後事項

除附註26所披露的轉換本公司可轉換優先股外，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後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35,443	974,488	1,155,738	1,144,716	1,469,80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8,286)	(199,466)	(209,639)	(183,962)	6,113
所得稅開支	(1,671)	(2,943)	(1,306)	(272)	(4,038)
年內(虧損)/溢利	(129,957)	(202,409)	(210,945)	(184,234)	2,075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9,050)	(202,151)	(210,495)	(182,285)	1,341
非控股權益	(907)	(258)	(450)	(1,949)	734
	(129,957)	(202,409)	(210,945)	(184,234)	2,075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377,668	454,217	580,753	757,062	907,155
負債總額	(511,208)	(538,117)	(467,468)	(436,482)	(426,002)
(負債)/資產淨值	(133,540)	(83,900)	113,285	320,580	481,153
以下各方應佔(負債)/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138,656)	(89,790)	107,006	313,745	471,838
非控股權益	5,116	5,890	6,279	6,835	9,315
	(133,540)	(83,900)	113,285	320,580	481,153